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粘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胡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璐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报告中关于 2022 年的数据是基于本报告编制时点进行的估计，公司主营业务未来市场情况有可能发生变化，存在预测无法实现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能源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广宇发展、上市公司	指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绿发	指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公司、国家电网、国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都城伟业集团、都城伟业	指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鲁能集团	指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鲁能新能源	指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新泉	指	甘肃新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肃北鲁能	指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都兰鲁能	指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通榆	指	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力奇	指	山东力奇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力奇	指	德州力奇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康保广恒	指	河北康保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康保鲁能	指	康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达坂城广恒	指	新疆达坂城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盐城	指	宁夏盐城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吐鲁番广恒	指	新疆吐鲁番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锦旗都城	指	杭锦旗都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宜君新能源	指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赤峰鲁能	指	赤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票鲁能	指	北票鲁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靖边风电	指	陕西鲁能靖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汕头鲁能	指	广东汕头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靖边广恒	指	陕西靖边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枣庄鲁能	指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丰宁广恒	指	河北丰宁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广恒	指	甘肃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鲁能	指	巴彦淖尔市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汉源鲁能	指	四川汉源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密鲁能	指	新疆哈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包头广恒	指	内蒙古包头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凌源鲁能	指	辽宁凌源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鲁能	指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广恒	指	青海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莒县鲁能	指	山东莒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天宇	指	福州天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电七期	指	汕头市濠江区海电七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潮电七期	指	汕头市濠江区潮电七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广恒	指	新疆哈密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装备	指	中电装备北镇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新锦	指	内蒙古新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广恒	指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如东广恒	指	如东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格尔木广恒	指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格尔木昆仑	指	青海格尔木昆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格尔木涩北	指	青海格尔木涩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鲁能	指	江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茫崖	指	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鲁能	指	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承德鲁能	指	承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阜康鲁能	指	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	指	公司将所持 23 家子公司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估值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
置出资产	指	公司所持原 23 家房地产子公司股权
装机容量、装机规模	指	电厂所有发电机组额定功率的总和
光伏组件	指	太阳能电池板，其作用是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送往蓄电池中存储起来，或推动负载工作
标杆电价	指	为推进电价市场化改革，国家在经营期电价的基础上，对新建发电项目实行按区域或省平均成本统一制定的电价
瓦、W	指	瓦特，功率单位，用于度量发电能力
瓦（W）、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功率的单位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千瓦时（kWh）	指	能量量度单位，用于度量消耗的能量
弃风限电	指	风机可正常运作，但因电网消纳能力不足、风力发电不稳定、建设工期不匹配等而使得风电机组停止运作的现象
上网电量、售电量	指	发电场站在一段特定期间向当地电网公司销售的电量，包括并网运营阶段及调试阶段产生的电力销售量
源网荷储	指	通过优化整合本地电源侧、电网侧、负荷侧资源，以先进技术突破和体制机制创新为支撑，探索构建源网荷储深度融合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路径，主要包括区域（省）级、市（县）级、园区（居民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等具体模式
多能互补	指	利用存量常规电源，合理配置储能，统筹各类电源规划、设计、建设、运营，优先发展新能源，积极实施存量“风光水火储一体化”提升，稳妥推进增量“风光水（储）一体化”，探索增量“风光储一体化”，严控增量“风光火（储）一体化”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宇发展	股票代码	00053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¹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广宇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GUANGYU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YF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粘建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坤杰	伊成儒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5 号 10 层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5 号 10 层
电话	010-85727702	010-85727717、010-85727720
传真	010-85727714	010-85727714
电子信箱	tjgyfz@163.com	tjgyfz@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¹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拟将中文全称变更为“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英文全称变更为“CHINA GREEN ELECTRICITY INVESTMENT of TIANJIN CO., LTD.”，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本次变更公司全称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变更公司全称尚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若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届时敬请关注。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王科先生变更为粘建军先生；公司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绿色能源投资建设运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72,708,759.44	9,899,755,617.92	11,672,937,037.04	-8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0,435,729.58	950,117,476.16	1,746,385,791.65	-7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7,297,747.42	915,099,635.81	915,099,635.81	-5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55,942,742.16	-1,819,081,964.17	-843,918,946.61	-1,13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51	0.94	-76.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51	0.94	-76.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6.03%	7.14%	减少 4.7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8,012,287,084.01	82,243,958,298.83	113,702,866,058.49	-6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86,459,239.41	13,533,259,858.10	22,807,572,409.94	-29.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15 号解释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该项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 15 号解释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追溯调整。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5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3,103.5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91,53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6,18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5,70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419.27	
合计	3,137,982.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1. 我国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2022 年，我国能源安全保障进入关键攻坚期，能源低碳转型进入重要窗口期。国家能源局提出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 39%，电能占终端用能比重达 30%。要求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全面推进风光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

(1) 新能源保持快速发展

2022 年上半年面对疫情、供应链价格扰动等不利因素的挑战，国内可再生能源发展持续保持平稳快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2 年 1-6 月，全国基建新增发电生产能力 6,910 万千瓦，比上年同期多投产 1,723 万千瓦。其中，水电 941 万千瓦、火电 1,320 万千瓦（其中燃煤 732 万千瓦、燃气 93 万千瓦、生物质 188 万千瓦）、核电 228 万千瓦、风电 1,294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 3,088 万千瓦，水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分别比上年同期多投产 129、210 和 1,787 万千瓦，火电比上年同期少投产 436 万千瓦。全国并网风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1,154 小时，比上年同期降低 58 小时；全国太阳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690 小时，比上年同期增加 30 小时。

(2) 新能源布局进一步优化

“三北”地区仍将是陆上风电开发的重心。目前“三北”地区风电装机约占全国的 70% 左右。大基地项目开发成为主流。政府持续推进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将大基地开发作为重要举措，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齐头并进。中东部和南方地区将优先利用本地资源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推动新能源就近消纳；“三北”地区也将结合外送通道，在资源富集地区继续推进集中式光伏电站开发和外送消纳。海上风电成为新的角逐领域。东部沿海省份正在积极推动海上风电开发，预计到 2025 年海上风电规模将达到 3,000 万千瓦以上。

(3) 新模式新业态不断涌现

新能源与乡村振兴、生态治理、新技术等深度融合，新模式新业态频繁涌现。在西部地区，开发光伏+沙漠化治理、光伏+牧业项目。在中东部土地资源有限区域，实施农光互补、林光互补、渔光互补项目。在中东部盐碱地、采矿采煤塌陷区，实施“新能源+生态修复、矿山治理”等项目。结合乡村振兴，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结合新技术，实施“新能源+新型储能”“新能源+氢能”项目。为提升能源清洁利用水平和电力系统运行效率，国家推进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项目。

(4) 新能源消纳深受重视

面向未来，为促进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持续开发利用，应对复杂电力系统安全问题，国家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目前已经形成了“西电东送、北电南送”的电力资源配置基本格局，国家电网累计建成投运“十四交十二直”特高压工程，“十四五”期间，国网规划建设“二十四交十四直”特高压工程，将进一步增加跨省跨区大型输电通道，强化送、受端电网支撑能力，维持电力系统“大电源、大电网”的基本形态，助力“三北”地区新能源消纳。通过规模化配置储能、实施火电灵活性改造、发展燃气发电等手段提高电力系统灵活调节能力，充分调动电供暖、电制氢、数据中心、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等新型灵活负荷参与需求侧响应，大幅提高电力系统新能源消纳能力。加快推动电力系统逐步由“自动化”向“数字化”、“智能化”演进，依托先进量测技术、现代信息通信、大数据、物联网技术等，形成全面覆盖电力系统发、输、配、用全环节、及时高速感知的“神经系统”，形成智慧化调控运行体系，提高电力系统智慧运行水平。

2. 报告期内的行业重点政策

报告期内，国家对新能源行业持续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支持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多地政府也分别规划了十四五期间风电、光伏以及储能的装机规划，推动能源供给体系低碳化、清洁化。国家加大力度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不断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

2022 年 1 月 21 日，国家发改委等 7 部门联合发布《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提出进一步激发全社会绿色电力消费潜力。落实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要求，统筹推动绿色电力交易、绿证交易。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推动实现电力资源在全国更大范围内共享互济和优化配置，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安全高效、治理完善的电力市场体系。

2022 年 1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规划布局方案》的通知，根据方案计划以库布齐、乌兰布和、腾格里、巴丹吉林沙漠为重点，以其他沙漠和戈壁地区为补充，综合考虑采煤沉陷区，规划建设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到 2030 年，规划建设风光基地总装机约 4.55 亿千瓦，其中库布齐、乌兰布和、腾格里、巴丹吉林沙漠基地规划装机 2.84 亿千瓦，采煤沉陷区规划装机 0.37 亿千瓦，其他沙漠和戈壁地区规划装机 1.34 亿千瓦。

2022 年 2 月 10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提出推动构建以清洁低碳能源为主体的能源供应体系，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加快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发电基地建设，对区域内现有煤电机组进行升级改造，探索建立送受两端协同为新能源电力输送提供调节的机制，支

持新能源电力能建尽建、能并尽并、能发尽发，健全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市场机制，完善电力需求响应机制，探索建立区域综合能源服务机制。

2022年3月2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开展全国主要流域可再生能源一体化规划研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提出在七大流域开展“水风光可再生能源一体化基地”的研究工作，依托主要流域水电开发，充分利用水电灵活调节能力和水能资源，兼顾具有调节能力的火电，在合理范围内配套建设一定规模的以风电和光伏为主的新能源发电项目，建设可再生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基地，实现一体化资源配置、规划建设、调度运行和消纳，提高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经济性和通道利用率，提升水风光开发规模、竞争力和发展质量，加快可再生能源大规模高比例发展进程。优化水风光资源配置、通道能力及相关要素，实现可再生能源综合集约高效一体化开发。

2022年3月22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明确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0%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39%左右，电气化水平持续提升，电能占终端用能比重达到30%左右。《规划》还提出，要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全面推进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优先就地就近开发利用。

2022年3月29日，国家能源局制定并发布《2022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要大力发展风电光伏。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优化近海风电布局，开展深远海风电建设示范，稳妥推动海上风电基地建设。积极推进水风光互补基地建设。继续实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加强实施情况监管。

2022年4月，国家发改委价格司下发《关于2022年新建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的函》，文件明确2022年，对新核准陆上风电项目、新备案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延续平价上网政策，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

2022年5月10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支持城市建设和治理的指导意见》，鼓励银行保险机构加大支持城市发展的节能、清洁能源、绿色交通、绿色商场、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零碳建筑、装配式建筑以及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绿色建造示范工程、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等领域，大力支持气候韧性城市建设和气候投融资试点。

2022年5月25日，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提出盘活存量资产回收资金拟投入新项目建设的，优先支持综合交通和物流枢纽、大型清洁能源基地、环境基础设施、“一老一小”等重点领域项目。

2022年5月30日，中央下发《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从创新新能源开发利用模式、加快构建适应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的新型电力系统、深化新能源领域“放管服”改革、支持引导新能源产业健康发展、保障新能源发展合理空间需求、充分发挥新能源的生态环境保护效益、完善支持新能源发展的财政金融政策等多个方面对新能源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

同日，财政部印发《财政支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到2025年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政策框架初步建立，2030年前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政策体系基本形成，2060年前财政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政策体系成熟健全的短中长期发展目标。在当前海内外环境复杂多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时间节点上，发展新能源既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必经之路，也是拉动投资的有效手段，未来政策支持力度有望持续加大。

2022年6月1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9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围绕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的要求，从总量、发电、消纳、非电利用四个方面设置了“十四五”期间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目标。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消费总量达到10亿吨标准煤左右，占一次能源消费的18%左右。可再生能源年发电量达到3.3万亿千瓦时左右，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实现翻倍。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总量和非水电消纳责任权重分别达到33%和18%左右，利用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太阳能热利用、地热能供暖、生物质供热、生物质燃料等非电利用规模达到6,000万吨标准煤以上。本次规划系统性地阐明了各类可再生能源的发展模式，提出在“三北”地区优化推动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规模化开发，在西南地区统筹推进水风光综合开发，在中东南部地区重点推动风电和光伏发电就地就近开发，在东部沿海地区积极推进海上风电集群化开发，稳步推动生物质能多元化开发，积极推动地热能规模化开发，稳妥推进海洋能示范化开发。

2022年6月7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要求各地根据市场放开电源实际情况，鼓励新能源场站和配建储能联合参与市场，加快推动独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配合电网调峰，充分发挥独立储能技术优势提供辅助服务，优化储能调度运行机制等，保障新能源高效消纳利用。

2022年6月10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等7部门联合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提出要统筹能源安全和绿色低碳发展，推动能源供给体系清洁化低碳化和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等，因地制宜开发水电，开展小水电绿色改造，在严监管、确保绝对安全前提下有序发展核电，不断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严控煤电项目，“十四五”时期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增长、“十五五”时期逐步减少。重点削减散煤等非电用煤，严禁在国家政策允许的领域以外新（扩）建燃煤自备电厂。持续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新改扩建工业炉窑采用清洁低碳能源，优化天然气使用方式，优先保障居民用气，有序推进工业燃煤和农业用煤天然气替代。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风能和太阳能投资、开发、运营。当前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

2.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涉及前期开发、采购建设、生产运营、销售和盈利五个方面，具体如下：

（1）前期开发模式

公司风能和太阳能发电项目包括自主开发项目、合作开发及并购项目，各区域管理机构、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的具体资源获取及评估等前期工作，公司负责项目的立项审核和风险控制等。

（2）采购和建设模式

①采购模式项目通过决策批复后，可开展采购流程。公司采购工程、货物和服务，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采购等采购方式，其中，公开招标为主要采购方式。

②建设模式

签订合同后进入工程建设阶段。工程建设分为工程总承包建设和分标段承包建设。建设主要流程包括：工程设计、工程开工报审、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包含分部、分项、单位工程验收、分阶段质检验收、电网验收、启动试运行验收）、向电网公司提交项目相关资料、启动试运行、项目竣工验收。各项目单位将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及并网调度协议，并按照相关要求按时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3）生产运营模式

公司的生产运营模式主要是通过风力发电机组将风能转化为电能，或光伏发电机组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上述转化的电能经场站内的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和升压装置外送至电网。公司下属项目公司设立运营部门对项目进行运营监控和日常维护，从而确保发电设备的安全稳定的运行。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通过与各区域电网公司签订售电合同，将电力销售给电网公司。依照国家政策和项目核准时的并网承诺，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将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其中电量计量由电网公司指定的计量装置按月确认，电价按照国家能源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区域电价确定。

同时，公司在全额完成保障性基础电量的前提下，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在参与市场化交易的区域，公司电能销售模式为部分电能由电网公司采购，按项目批复电价结算；其余以参与市场化交易的方式实现消纳，按交易电价结算。未来，参与市场化交易销售电量将成为公司电能销售的主要方式。

（5）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获取销售给电网公司的电力收入，扣除生产经营的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其中收入根据单位上网电价与供应电网公司的电量计算得出。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国家“双碳”战略，以“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为企业使命，以“厚植基础、示范引领、特色发展”为总体思路，加快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工作，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向绿色能源产业的转型。公司始终坚持规模和效益并重，充分发挥公司独特竞争优势，积极发展陆上风电、光伏发电，大力开发海上风电，深入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发展，积极开展储能业务，实施差异化竞争，基本形成了“海陆齐发”的业务布局。公司将持续研究拓展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产业链延伸拓展、价值链向高端迈进，打造资产优良、业绩优秀的综合型绿色能源服务产业群，守护电网安全，助推三网融合，做为国担当、为国添彩的一流绿色能源创造者。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3亿元，利润总额4.9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0亿元，基本每股收益0.22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38%。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380.1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1.86亿元，资产负债率54.19%。

2. 报告期内装机容量情况

2022年1-6月，公司无新投产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建设运营装机规模为402.65万千瓦，具体构成如下：

电源类别	期末累计装机容量（万千瓦）
风电	318.70
其中：陆上风电	278.70
海上风电	40
光伏	73.95
光热	5
储能	5
合计	402.65

3. 发电量及上网电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41.43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2.24%。其中，风电完成发电量35.24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减少0.16%（陆上风电累计完成发电量30.25亿千瓦时，同比上升4.09%；海上风电累计完成发电量4.9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9.98%），主要原因是来风情况不及去年；光伏完成发电量5.82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14.88%，主要原因是并网项目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上网电量 39.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7%。其中，风电上网电量为 34.05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0.62%（陆上风电上网电量为 29.21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3.55%；海上风电上网电量为 4.84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0.02%）；光伏发电上网电量 5.55 亿千瓦时，同比上升 12.24%。其中，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电量为 18.88 亿千瓦时，占上网电量的 47.53%。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平均利用小时为 1,160 小时，同比下降 153 小时。光伏发电平均利用小时为 787 小时，同比提高 58 小时。

4. 2022 年下半年及未来发展规划

下半年，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质量，完善内部治理结构，严格落实重组盈利承诺，确保实现全年目标任务。

公司未来发展目标为：“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积极践行“双碳”战略，依托全球能源互联网和“一带一路”战略，坚持“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企业使命，以“厚植基础、示范引领、特色发展”为总体思路，研究拓展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产业链延伸拓展、价值链向高端迈进，打造资产优良、业绩优秀的综合型绿色能源服务产业群，守护电网安全，助推三网融合，做为国担当、为国添彩的一流绿色能源创造者。到“十四五”末，公司建设运营装机容量 3,000 万千瓦。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开发运营经验丰富

公司运营电站涵盖海上风电、陆上风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储能等多种业态，多年来一直注重远距离输电技术的研发，并成功研发出新型的深远海输电柔性直流的应用技术，有丰富的项目开发、工程建设、生产经营经验。公司江苏如东 H14#海上风电场项目作为国内首个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慧型海上风电场，从前期规划设计、工程建设到后期运维，整个过程均实现了数字化和智能化，并创造了国内海上风电行业首个“超视距”微波通讯系统、国内首个基于北斗定位的人员跟踪和落水辅助救援系统等多个国内第一。报告期内，荣获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颁发的“2022 年度中国电力行业优质工程”证书。

2. 业务布局合理

公司广泛布局国内青海、新疆、甘肃、内蒙古、江苏、广东等 12 个资源富集省份，开发建设海上风电、陆上风电、光伏发电和光热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形成海陆齐发的绿色能源业务布局。

3. 多能互补的集成优化能力

公司投资建设的“海西州多能互补集成优化国家示范工程”项目，采用“新能源+”模式，以光伏、光热、风电为主要开发电源，以光热储能系统、蓄电池储能电站为调节电源，多种电力组合，有效解决风电和光伏不稳定、不可调的缺陷，解决用电高峰期和低谷期电力输出的不平衡问题，建成了国际领先的“风、光、热、蓄、调、荷”于一体的多能互补、智能调度的纯清洁能源综合利用创新基地。该项目是国家首批多能互补项目，曾作为全国新能源行业唯一代表项目，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型成就展。

4. 融资渠道多元化

公司完成主业转型后，可有效利用资本市场开展股权、债权等多种方式融资。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已与多家银行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项目公司在贷款银行保持着良好的信用记录和较高的授信额度，具有畅通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偿债能力。

5. 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管控体系健全

公司注重内部管理，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不断优化内控流程管理。对项目投资运营，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管理流程规范。公司在人力、信息、财务等方面严格规范，确保了有效的公司管控，风险防控能力不断提升。

6. 人才储备充足

公司扎实开展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强化前期开发、生产运营、安全管理等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加强技能人才建设，持续加大高素质人才引进，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7. 独特的产业协同优势

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在于与股东方的产业协同效应。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以绿色发展为主题，产业布局涵盖绿色能源、低碳城市、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板块。公司的新能源产业可以与股东方的低碳城市、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协同发展，形成独特的资源配套优势，在竞争中占据优势。

三、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3 亿元，利润总额 4.9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22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380.1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86 亿元，资产负债率 54.19%。

2.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	------	------	------	------

营业收入	1,772,708,759.44	11,672,937,037.04	-84.81%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营业成本	743,292,307.01	7,862,608,312.59	-90.55%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销售费用		177,601,616.92	-100.00%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管理费用	104,949,632.53	264,498,274.63	-60.32%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财务费用	380,326,254.06	984,857,930.06	-61.38%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所得税费用	32,255,872.80	448,784,683.09	-92.81%	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包含已置出资产的财务数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5,942,742.16	-843,918,946.61	-1,138.97%	本期清理往来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3,937,585.92	-1,669,720,879.72	927.92%	由于资产重组，本年较上年处置子公司流入现金流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136,788.76	1,185,746,453.14	-607.20%	本年新增外部融资大幅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6,141,945.00	-1,327,893,373.19	-99.27%	本期清理往来款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完成重组标的资产的过户。其中，置入资产为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置出资产为公司所持 23 家房地产子公司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期公司主营业务从房地产开发变更为新能源业务，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单位数量、资产规模发生了较大变化，资产重组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同期数据为已置出资产（房地产）和置入资产（新能源）的财务数据，本期数据仅为置入资产（新能源）的财务数据。

3.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72,708,759.44	100%	11,672,937,037.04	100%	-84.81%
分行业					
新能源发电	1,745,487,657.30	98.47%	1,770,753,102.14	15.17%	-1.43%
经营租赁 ²	11,945,164.76	0.67%	89,265,900.83	0.76%	-86.62%
房地产开发	0.00	0.00%	9,562,237,345.51	81.93%	-100.00%
物业服务			141,511,976.64	1.21%	-100.00%
宾馆酒店服务			69,315,045.18	0.59%	-100.00%
其他	15,275,937.38	0.86%	39,853,666.74	0.34%	-61.67%
分产品					
电力	1,745,487,657.30	98.47%	1,770,753,102.14	15.17%	-1.43%
不动产出租	11,945,164.76	0.67%	89,265,900.83	0.76%	-86.62%
商品房	0.00	0.00%	9,562,237,345.51	81.93%	-100.00%
物业费			141,511,976.64	1.21%	-100.00%
酒店			69,315,045.18	0.59%	-100.00%
其他	15,275,937.38	0.86%	39,853,666.74	0.34%	-61.67%
分地区					
东北	89,430,515.36	5.04%	115,874,121.56	0.99%	-22.82%

²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说明（3）租赁情况说明”

西北	985,713,564.88	55.60%	866,485,789.71	7.42%	13.76%
华北	251,126,062.68	14.17%	1,644,592,464.52	14.09%	-84.73%
华东	446,438,616.52	25.18%	5,859,166,882.44	50.19%	-92.38%
西南		0.00%	3,186,817,778.81	27.30%	-100.00%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发电	1,745,487,657.30	741,786,292.02	57.50%	-0.93%	-0.40%	-0.23%
分产品						
电力	1,745,487,657.30	741,786,292.02	57.50%	-0.93%	-0.40%	-0.23%
分地区						
东北	89,430,515.36	39,432,659.60	55.91%	-4.53%	0.09%	-2.04%
西北	962,401,194.45	400,926,632.07	58.34%	-0.58%	-0.40%	-0.08%
华北	247,429,829.73	118,332,031.74	52.18%	0.00%	0.00%	0.00%
华东	446,226,117.76	183,094,968.61	58.97%	-1.43%	-0.76%	-0.2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821,159,845.93	15.31%	6,942,925,083.25	6.11%	9.20%	
应收账款	5,669,018,766.54	14.91%	4,805,731,143.99	4.23%	10.68%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2,590,604.63	0.01%	2,590,604.63	0.00%	0.0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6,247,879.53	1.57%	572,990,302.40	0.50%	1.07%	
固定资产	20,583,844,186.71	54.15%	19,507,954,796.55	17.16%	36.99%	
在建工程	2,110,405,852.30	5.55%	2,892,617,323.64	2.54%	3.01%	
使用权资产	816,972,460.69	2.15%	835,700,103.51	0.73%	1.42%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2,645,559.99	0.01%	7,279,492.92	0.01%	0.00%	
长期借款	13,716,007,919.16	36.08%	18,791,269,955.80	16.53%	19.55%	
租赁负债	611,442,343.90	1.61%	614,705,202.67	0.54%	1.07%	
持有待售资产		0.00%	75,549,086,952.04	66.45%	-66.45%	本期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完

						成，持有待售资产全部置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192,293.91	0.26%	21,943,193.91	0.02%	0.24%	本期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348,175,017.04	0.92%	464,491,266.85	0.41%	0.51%	
预收款项	15,395,213.16	0.04%	2,650,359.96	0.00%	0.04%	本期新增部分预收租金
其他应付款	430,141,324.74	1.13%	184,728,140.71	0.16%	0.97%	本期确认分红，新增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0.00%	63,423,335,438.35	55.78%	-55.78%	本期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完成，持有待售负债全部置出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943,193.91				78,249,100.00			100,192,293.91
金融资产小计	21,943,193.91				78,249,100.00			100,192,293.91
上述合计	21,943,193.91				78,249,100.00			100,192,293.9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335,727.55 万元，货币资金中 1,541.98 万元主要为承兑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应收账款 334,185.57 万元为应收补贴电费质押。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362,460,439.15	11,539,704,337.65	7.1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³	新能源投资	收购	9,274,305,339.15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完成		465,796,234.26	否	2022年1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2210611&announcementTime=2022-01-19
杭锦旗都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其他	366,2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累计投入33,600.00万元		3,002,307.94	否	2021年12月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新疆哈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其他	59,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完成		0	否	2021年12月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其他	64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累计投入49,200.00万元		48,100,111.58	否	2021年12月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其他	42,24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完成		4,474,400.41	否	2021年12月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其他	1,258,046,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累计投入136,281.00万元		96,369,654.99	否	2021年12月6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³ 以上数据中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期投资盈亏数为合并口径数据,其他公司的投资盈亏已包含在内。

														06%2008:27	
江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新设	2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 累计投入 0 元			0	否	2022 年 2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2454130&announcementTime=2022-02-25
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新设	2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 累计投入 0 元			0	否	2022 年 4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2916337&announcementTime=2022-04-14%2011:38
承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新设	234,42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 累计投入 10,468.92 万元			0	否	2022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3139134&announcementTime=2022-04-27
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新设	17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 累计投入 9,310.00 万元			0	否	2022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3139134&announcementTime=2022-04-27
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发电	新设	20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新能源发电	未完成, 累计投入金额 0 元			0	否	2022 年 6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3789971&announcementTime=2022-06-23
吉林省瞻榆风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能源投资	收购	78,249,100.00	12.86%	自有资金	详见注一	长期	新能源投资	完成			0	否	-	-
合计	--	--	12,362,460,439.15	--	--	--	--	--	--	0.00	617,742,709.18	--	--	--	--

注一：吉林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吉林协合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能吉林发电有限公司、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通榆新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中广核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安华吉林能源有限公司、华电吉林大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 该股权为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 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 价原则	是否 为关 联交 易	与交 易对 方的 关联 关系	所涉 及的 股权 是否 已全 部过 户	是否按计划 如期实施, 如未按计划 实施,应当 说明原因及 公司已采取 的措施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鲁能集团	1.东莞鲁能广宇 100%股权; 2.苏州鲁能 100%股权; 3.天津鲁能泰山 100%股权; 4.鲁能朱家峪 100%股权; 5.重庆江津鲁能 100%股权; 6.重庆鲁能 100%股权; 7.顺义新城 100%股权; 8.鲁能万创 100%股权; 9.南京鲁能广宇 100%股权; 10.宜宾鲁能 65%股权。	2022 年 01 月 14 日	1,323,141.11	0	有利于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降低负债规模及资产负债率。有利于解决与鲁能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0.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除宜宾鲁能、苏州鲁能仅使用了资产基础法外,其他均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21 年 1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都城伟业	1.鲁能亘富 100%股权; 2.南京鲁能硅谷 100%股权; 3.福州鲁能 100%股权; 4.湖州公司 100%股权; 5.重庆鲁能英大 100%股权; 6.张家口鲁能 100%股权。	2022 年 01 月 14 日	951,138.92	0	有利于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降低负债规模及资产负债率。有利于解决与都城伟业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0.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是	关联方	是	是	2021 年 1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鲁能集团	1.山东鲁能物业 100%股权; 2.重庆鲁能物业 100%股权; 3.青岛鲁能广宇 100%股权; 4.三亚中绿园 100%股权; 5.汕头中绿园 100%股权; 6.成都鲁能 100%股权; 7.青岛中绿园 100%股权。	2022 年 01 月 14 日	216,322.98	0	有利于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降低负债规模及资产负债率。有利于解决与鲁能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0.0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21 年 1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2,458,210,000.00	34,305,661,454.56	10,968,016,678.78	1,770,817,228.48	552,118,758.38	519,307,999.82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640,000,000.00	2,576,402,506.32	577,757,192.12	126,883,890.93	48,285,325.48	48,100,111.58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1,410,000,000.00	6,880,205,035.62	2,208,502,385.45	367,182,096.12	106,048,864.40	104,501,695.13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1,222,000,000.00	6,589,088,883.51	1,625,390,083.27	301,620,352.22	96,735,737.89	96,369,654.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报告期增加净利润 51,930.8 万元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南京鲁能硅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福州鲁能地产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湖州东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张家口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山东鲁能物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重庆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青岛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三亚中绿园置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汕头中绿园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成都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青岛中绿园健康地产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重庆江津鲁能领秀城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南京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鲁能集团-中金公司-济南领秀城商业综合体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成立，公司采用 CMBS 模式，通过结构化设计，向投资者发行商业地产抵押资产支持证券。本专项计划设优先/次级分层，优先级占专项计划融资总规模的 95%，次级占 5%，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持有。本次资产支持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并挂牌上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增信机构）为本次 CMBS 提供增信支持，对该专项计划每个兑付日及到期日应付本息承担差额补足责任，期限自相关差额支付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专项计划未偿本金余额和预期收益全部清偿完毕。本公司向鲁能集团为公司 CMBS 专项计划承担本息差额补足义务提供补偿。

2. 鲁能中金-北京美丽汇-宜宾皇冠假日酒店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成立，公司采用 CMBS 模式，通过结构化设计，向投资者发行商业地产抵押资产支持证券。本专项计划设优先/次级分层，优先级占专项计划融资总规模的 95%，次级占 5%，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和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次资产支持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并挂牌上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增信机构）为本次 CMBS 提供增信支持，对该专项计划每个兑付日及到期日应付本息承担差额补足责任，期限自相关差额支付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专项计划未偿本金余额和预期收益全部清偿完毕。公司为本次 CMBS 开放回售期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退出提供流动性支持。

3. 本报告期内，上述结构化主体已根据资产重组相关安排转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提供的流动性支持及本息差额补足的补偿义务等已解除。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政策风险

由于新能源资源获取、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回收、上网电价保护及电价税收等方面均受政策影响较大。相关政策的变更可能致使公司面临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项目收益率有所下滑及因补贴回收滞后而导致的偿债及信用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变化，及时全面了解相关政策信息，积极推动向上游研发端、制造端和下游应用端和消纳端延伸，实现多产业共赢。进一步加强系统方案的优化设计，大力实施科技创新项目的研究与应用，寻求更多降本增效的有效途径。

2. 投资决策风险

在“双碳”战略背景下，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优质新能源资源获取难度将不断加大，平准化度电成本控制能力不足，技术进步不符合预期可能造成项目收益不及预期，公司将面临项目投资决策风险。

公司将持续提升项目运营管理水平，强化可研执行刚性，严格把控项目成本，开拓综合能源服务市场，积极参与电网需求侧响应，推动发展“多能互补”“源网荷储一体化”等模式。

3. 电价风险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市场化交易电量比例持续提高，跨省区交易比例大幅增长。尤其是随着平价上网时代的到来，新能源电力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公司可能面临电价下行、收益下滑、经营压力增大的风险。

公司将着力加强电力营销管理，加大相关政策研究力度，试点参与绿电交易，提高电价收入。

4. 电量风险

电力行业需求受到国民经济中其他行业用电量的影响较大。电力企业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的相关性比较明显，下游重工业和制造业的用电需求和发电企业自身上网电量是决定发电企业盈利的重要因素。一是由于受到海外市场萎缩的影响，我国经济增速呈逐步回落的态势。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带来不确定性。二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社会用电需求增速放缓。三是受新能源装机持续增加、部分地区电网结构限制、送出能力不足的影响，限电形势仍存在较大压力。

公司将不断深化政策研究，紧跟国家发展战略，研判政策影响，优化交易策略，积极拓展消纳渠道，与政府主管部门、电网调度沟通，争取有利政策和发电空间。

5. 气候条件变化的风险

由于风电、光伏行业的特殊性，发电量依赖当地的气候条件，特别是风、光等自然资源条件，这些条件会随季节和风电场的地理位置出现很大差异，同时也受限于总体气候变化的影响。

为应对地区不同导致的气候条件差异，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分散布局，降低投资风险，但仍面临一定气候条件变化风险，未来我们将进一步平衡受不同气候条件影响区域的项目开发比例。

6. 生产运营风险

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电力检修等过程中，可能面临由违章指引、违规操作及设备自身健康水平引起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结合内外部环境及业务实际，积极开展风险、隐患研判，制定防范应对措施。全面启动综合治理专项行动，成立综合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制定行动方案，推进综合治理自查自纠及问题整改，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经营风险。并认真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针对运营场站、基建项目定期组织安全隐患排查，进一步夯实安全管理基础。

7. 人才流失风险

新能源行业作为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于具备风力/光伏发电相关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依赖度较高，各新能源公司对于国内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优秀人才竞争逐渐激烈，尤其是对于具备长期工作经验的技术型管理人才需求量较大。公司未来可能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本着以“人才强企”的总体方针，积极搭建产业人才库，选拔挖掘专业造诣深厚的专家型人才。公司未来将围绕前沿技术攻关，通过开展校企合作，培养一批能够引领行业创新、制定行业标准的领军式人才；围绕重点项目建设，结合新型储能项目、深远海柔性直流输电项目、多种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开发，培养一批具有实地调研能力、能够解决复杂工程问题、掌握绿色能源开发建设技术的卓越工匠型人才；围绕绿电交易和碳资产开发，系统开展专项培训，提升生产管理人员电力营销意识和水平，培养一批具有市场化思维的专业管理人才。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69%	2022 年 01 月 27 日	2022 年 01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监事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12。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78%	2022 年 04 月 07 日	2022 年 04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28。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6.78%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4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科	董事长、党委书记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李景海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周现坤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王晓成	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1 日	主动辞职
王晓成	职工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冉令虎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1 日	主动辞职
冉令虎	职工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李振江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杨林	职工监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粘建军	董事长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孙培刚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范杰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王晓成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王胡峰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张新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李海军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工作原因
孙培刚	总经理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工作原因

王富文	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工作原因
夏松乾	总经理助理	被选举	2022 年 01 月 11 日	工作原因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 结合当地农业、牧业、生态治理，推进“绿色能源+”项目。在内蒙古、甘肃、新疆等地区，结合当地生态环境，开发建设光伏+沙漠、戈壁、荒漠、光伏+牧业项目。在山东、河北、江苏等中东部土地资源有限区域，深挖土地资源潜力，实施农光互补、林光互补、渔光互补项目。在具备资源条件的中西部脱贫地区，建设集中式风电、光伏，支持县域清洁能源规模化开发。在中东部盐碱地、采矿采煤塌陷区，实施“新能源+生态修复、矿山治理”等项目。

2. 有序组织电力营销和碳资产开发专项部署，编制《碳资产管理和碳减排项目开发暂行管理规定》，建立完善产业碳资产台账和碳减排项目管理档案。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 41.43 亿千瓦时，完成上网电量为 39.72 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30.77 万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引领、创新、共赢”发展理念，本着对利益相关方高度负责的态度，恪守“发展事业、服务社会、以人为本、共同成长”的社会责任观，把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融入使命、战略、运营和文化，协调推进公司与社会可持续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综合价值最大化，开创了事业发展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碳减排核查交易工作，成功签发伊和乌素二期项目、乌吉尔项目 2019 年至 2021 年间 VCS（自愿核证减排量），上半年累计签发碳减排量约 20 万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绿色能源产业累计完成发电量 41.43 亿千瓦时，完成上网电量为 39.72 亿千瓦时，相当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30.77 万吨。

公司积极践行“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企业使命，依法依规保护生态环境，注重生态修复工作。如东 H14 #海上风电场项目先后完成生态修复增殖放流、环境监测报告评审、鸟类观测报告评审、环保设施现场检查及环保验收报告评审等；在风机叶片喷涂警示色，最大限度降低鸟类误撞风机情况的发生；结合光伏电站实际提出利用鼠茅草覆盖种植除草的方法，有效解决化学除草危害环境的问题。

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和志愿服务。公司在合规经营、依法纳税、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始终关注脱贫地区经济、教育和社会发展，所属区域公司积极开展定向帮扶、教育扶贫、慈善捐赠驰援疫区等公益活动，向社会传递温暖和大爱。青海分公司与德令哈市第三中学结为联学共建“一对一”帮扶对子，捐款 60 万元用于改善校园基础设施，优化师生办公学习环境；内蒙古分公司紧急捐赠 20 万元驰援东北疫区，助力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工会法》等制度规定，开展企业民主管理工作，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扎实开展“为职工群众办实事”活动，落实重要节点职工慰问及日常慰问工作，深入基层开展夏送清凉活动，组织开展职业教育培训、职工心理健康讲座及职业安全健康讲座；成立兴趣小组，开展丰富多彩职工文化活动，激发职工群众的创造力创新力，全面提升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强普法宣传力度，修订完善安全责任清单，落实安全目标分级管控机制，注重安全培训质量管控，高效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强化监督检查考评机制，扎实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狠抓防风险除隐患反违章，确保公司生产运营安全稳定。

注重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重视内部治理不断完善，将其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基础。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持续健全完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形成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努力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积极为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高效便捷的网络投票服务，确保广大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积极践行股东回报义务，编制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18.63 亿股为基数，按照“10 派 1”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6 亿元，保障广大投资者投资收益。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畅通沟通渠道，组织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及系列线上线下投资者交流会，并充分应用投资者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企业邮箱等渠道，保持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注问题。加强资金管理和财务风险控制，依法规范履行合同义务，切实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一	2020年10月15日	2023年10月14日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二	2020年06月24日	2023年6月23日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三	2019年04月24日	2027年4月30日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四	2019年04月24日	2027年4月30日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五	2018年06月25日	2021年06月25日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详见注六	2017年08月14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七	2017年09月29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注八	2017年09月29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国家电网公司；韩玉卫；来维涛；乐超军；李斌；李景海；刘明星；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	其他承诺	详见注九	2016年10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公司;王晓成; 徐迪伟;杨敏; 张峥;赵廷凯; 赵欣福;周悦刚					
	乌鲁木齐世纪恒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详见注十	2016年10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韩玉卫;来维涛;乐超军;李斌;李景海;王晓成;杨敏;张峥;赵廷凯;周悦刚	其他承诺	详见十一	2016年10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详见注十二	2016年10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国家电网公司	其他承诺	详见注十三	2016年10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世纪恒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详见注十四	2016年07月05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其他承诺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一：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北京海港不再获取新的住宅地产项目，在本承诺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如北京海港存在的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完毕，并在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或三年内在项目开发完毕后注销其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或房地产开发资质或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在上述期间内，由广宇发展对北京海港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注二：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本集团承诺，三亚湾新城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本承诺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将三亚湾新城注入上市公司，前提条件为完成退潮位线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并在连续两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或三年内在项目开发完毕后注销其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或房地产开发资质或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在上述期间内，由广宇发展对三亚湾新城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注三：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1. 根据大连神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神农科技”）项目及当地房地产市场等情况，为解决大连神农科技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发展或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大连神农科技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后三年内（2022年4月底前），在合适时机通过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方式将大连神农科技100%股权出售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或注销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在本集团将上述股权出售或注销完成前，由广宇发展对大连神农科技进行托管。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考虑到项目开发、建设尤其是销售的不确定性，则本集团将在完成挂牌转让股权措施（暨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告首日起）后的五年内（2027年4月底前），由广宇发展根据大连神农科技资产瑕疵处理情况及当地房地产市场行情实施收购，或完成将上述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完成大连神农科技的注销，或完成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注销，期间仍由广宇发展对大连神农科技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根据海南英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英大”）项目及当地房地产市场等情况，为解决海南英大与广宇发展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海南英大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后三年内（2022年4月底前），在合适时机通过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方式将海南英大100%股权出售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或注销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在本集团将上述股权出售或注销完成前，由广宇发展对海南英大进行托管。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考虑到海南英大历史遗留问题解决以及当地调控政策导致的销售的不确定性，则本集团将在完成挂牌转让股权措施（暨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告首日起）后的五年内（2027年4月底前），由广宇发展根据海南英大历史遗留问题解决及当地房地产市场行情实施收购，或完成将上述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完成海南英大的注销，或完成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的注销，期间仍由广宇发展对海南英大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注四：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1. 综合考虑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碧水源”）项目及当地房地产市场等情况，为解决北京碧水源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发展或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北京碧水源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后三年内（2022年4月底前），在合适时机通过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方式将北京碧水源100%股权出售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或注销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在本集团将上述股权出售或注销完成前，由广宇发展对北京碧水源进行托管。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考虑到项目开发、建设尤其是销售的不确定性，则本集团将在完成挂牌转让股权措施（暨首次公开对外挂牌转让公告首日起）后的五年内（2027年4月底前），由广宇发展根据当地房地产市场行情实施收购，或完成将上述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完成北京碧水源的注销，或完成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的注销，期间

仍由广宇发展对北京碧水源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综合考虑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鲁能置业”）剩余少数住宅及阶段性自持商业项目需在天津地铁相关线路竣工交付后，方能逐步实现去化。为解决天津鲁能置业与广宇发展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天津鲁能置业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后三年内（2022 年 4 月底前）注销天津鲁能置业房地产开发业务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在天津鲁能置业完成其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注销前，由广宇发展对天津鲁能置业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3. 综合考虑海南亿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亿兴置业”）项目及当地房地产市场等情况，为解决海南亿兴置业与广宇发展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海南亿兴置业不再获取新的项目，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都城伟业间接持有海南亿兴置业 60% 股权后三年内（2022 年 4 月底前），本集团在合适时机通过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方式将持有的海南亿兴置业母公司海南亿隆 60% 股权出售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海南亿兴置业项目开发完毕后注销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在本集团完成上述股权出售或完成海南亿兴置业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注销前，由广宇发展对海南亿隆 60% 股权管理事宜进行托管，从而间接实现对海南亿兴置业的托管。自广宇发展股东大会作出放弃收购都城伟业集团间接控制的海南亿兴置业 60% 股权之日起，至本集团实施挂牌转让股权措施前（暨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告首日前），若海南亿隆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由广宇发展对其 60% 股权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收购权后三年内（2022 年 4 月底前）在合适时机将其 60% 股权出售给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在本集团完成挂牌转让股权措施（暨首次公开挂牌转让公告首日起）后的五年内（2027 年 4 月底前），若海南亿隆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由广宇发展根据当地房地产市场行情对海南亿隆 60% 股权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若广宇发展放弃收购，则本集团在合适时机将海南亿隆 60% 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完成海南亿兴置业房地产开发资质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范围的注销，期间仍由广宇发展对海南亿隆 60% 股权管理事宜进行托管。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注五：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根据南京方山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方山”）以及郑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鲁能”）现状，为解决南京方山、郑州鲁能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发展”）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本集团承诺，自本承诺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完成相关项目的开发以及南京方山和郑州鲁能的注销，在注销完成前，由广宇发展对南京方山和郑州鲁能进行托管，且南京方山和郑州鲁能未来不再获取新的土地，本承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集团承诺自本承诺生效之日起，如因本集团违反承诺使广宇发展遭受或产生损失或开支，本集团将在广宇发展遭受或产生损失或开支的 2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进行赔偿。”

注六：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其他承诺如下：

如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因所属土地使用权无法注销抵押权登记，影响相关房地产开发项目预售许可证办理和项目销售的，鲁能集团将提供借款担保或直接委托借款方式提供归还贷款资金。

注七：

鲁能集团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一、鲁能集团对广宇发展的战略定位。

本集团将广宇发展作为整合及发展集团内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主的综合性地产业务平台，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二、本集团上述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企业不适合注入或达不到注入广宇发展条件的主要原因及安排如下：

1、北京鲁能陶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鲁能英大集团有限公司已有的房地产项目已开发完毕，将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项目开发，该等公司已被本集团列入撤并计划，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本集团将促使北京鲁能陶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鲁能英大集团有限公司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二年内办理完毕注销手续。鉴于上述公司与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位于同一区域，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二年内，若上述公司未完成注销，则由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托管至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直

至完成注销。

2、山东鲁能贵和商贸有限公司仅从事酒店开发业务，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且未来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山东鲁能贵和商贸有限公司的房地产开发资质已过有效期，本集团已促使其变更经营范围，取消房地产开发业务。

3、山东曲阜鲁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和定位，目前或将来主要从事酒店、写字楼等持有型物业投资业务，该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发展方向与广宇发展的业务发展定位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集团将确保山东曲阜鲁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不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

4、海南盈滨岛置业有限公司和海南永庆生态文化旅游业有限公司尚有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处在解决过程中，目前无法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如海南盈滨岛置业有限公司和海南永庆生态文化旅游业有限公司存在的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解决完毕，并在该两公司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如海南盈滨岛置业有限公司和海南永庆生态文化旅游业有限公司存在的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无法解决完毕，则由本集团在一年内采用适当方式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则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

5、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和海南英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近年来海南房地产市场不稳定的影响，盈利状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和海南英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6、武汉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和杭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因开发定位尚未明确而未实际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武汉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和杭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尚无土地储备，开发定位尚未明确，若武汉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和杭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定位确认为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则在一年内，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7、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原有位于章丘市官庄乡朱家峪村、宗地号为 2007-4-1 和 2007-4-2 的两宗土地，确权面积合计 207,612 m²，用于开发建设鲁能朱家峪西园项目，因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章丘市朱家峪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的批复》而开发受限一直处于未开发状态。2016 年 7 月 28 日，章丘市人民政府出具章政土批字[2016]27 号《章丘市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决定》，同意章丘市土地储备中心对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经登记确权的 207,612 m² 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收回，作为储备建设用地。章丘市人民政府和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章丘鲁能城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协商一致，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在章丘城区投资打造教育主题社区，章丘市人民政府对鲁能朱家峪西园项目用地进行收储，同时章丘市人民政府将满足项目地块开发计划的需要，按时完成各期供地，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在项目地块土地挂牌出让公示后积极参与竞拍。2016 年 9 月，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招拍挂程序取得用途为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的两块土地。为解决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在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一年内，由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对其实施收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集团总经理办公会与广宇发展董事会已原则同意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尚需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确认交易价格。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一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若本次重组完成前尚未收购完毕，则本集团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集团将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

8、大连神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由于所在区域市场环境等原因致使开发建设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因素导致以上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且未来盈利状况尚存较大不确定性，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大连神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大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在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

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9、南京鲁能地产有限公司由于住宅全部售罄仅剩车位等在售，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若南京鲁能地产有限公司计划未来继续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则在一年内，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10、南京方山置业有限公司、福州鲁能地产有限公司、苏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郑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项目已开始销售或即将销售，未来不再获取新的土地，并将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本集团承诺促使南京方山置业有限公司、福州鲁能地产有限公司、苏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和郑州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基本完成开发房地产项目的销售，并将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若未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基本完成开发房地产项目的销售，由广宇发展在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割后半年内实施收购；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一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则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

三、鲁能集团对房地产开发业务发展的承诺

1、在广宇发展已开展房地产开发的城市中，本集团原则上不再自行获取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土地储备，不再从事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项目。若广宇发展因资金实力不足等原因不足以获得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而本集团或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该等项目时，则在获取该等项目且该等项目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广宇发展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2、若广宇发展拟在其目前未开展房地产开发的城市开展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而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已在该等城市中开展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时，则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该等城市中不再开发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并同意广宇发展对正在经营的房地产项目在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3、在广宇发展和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机会时，应由广宇发展优先开发。若广宇发展因资金实力不足等原因不足以获得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而本集团或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该等项目时，则在获取该等项目且该等项目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广宇发展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四、其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与广宇发展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情况。在房地产开发业务为广宇发展主营业务期间，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与其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集团承诺，自本承诺函生效日起，赔偿广宇发展因本集团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生效。本承诺在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广宇发展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八：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如下：

一、本集团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企业不适合注入或达不到注入广宇发展条件的主要原因及安排如下：

1、吉林鲁能漫江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四川九寨鲁能生态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文安鲁能生态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位于旅游度假地区，目前主要从事生态旅游开发项目，未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该等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发展规划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定位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本集团将促使吉林鲁能漫江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四川九寨鲁能生态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文安鲁能生态旅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如因前述生态旅游开发项目规划调整或其他原因而使该三公司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的，在该等公司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2、泰安鲁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申电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闽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国家电网（上海）智能电网研发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鲁能地产有限公司和杭州鲁能城置地有限公司仅从事酒店、写字楼等持有型物业投资业务，该

等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发展规划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定位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本集团将确保泰安鲁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申电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闽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国家电网（上海）智能电网研发投资有限公司、青岛鲁能地产有限公司和杭州鲁能城置地有限公司不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

3、北京鼎荣茂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土地一级开发，不从事住宅类的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定位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不存在注入上市公司的必要性。本集团将确保北京鼎荣茂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从事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

4、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目前尚处于拆迁过程中，开发建设进程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如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迁事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解决完毕，并在该公司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如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拆迁事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无法解决完毕，则由本集团采用适当方式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则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

5、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有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处在解决过程中，目前无法达到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如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的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解决完毕，并在该公司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如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存在的部分资产和经营等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三年内无法解决完毕，则由本集团采用适当方式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则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

6、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和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受所在区域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且未来盈利状况尚存较大不确定性，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和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在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7、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已开始销售，未来不再获取新的土地，并将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本集团承诺促使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基本完成开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销售，并将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若未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基本完成开发房地产开发项目的销售，由广宇发展在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割后半年内实施收购程序；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一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无合意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则本集团与广宇发展签署托管协议，将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权予以托管。8、海南亿隆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海南亿兴置业有限公司和海南亿兴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受近年来海南房地产市场不稳定的影响，盈利状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目前暂不适合注入上市公司。海南亿隆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海南亿兴置业有限公司和海南亿兴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在连续两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正后，由广宇发展对其实施收购或采取其他可行的方式注入广宇发展；如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则本集团承诺在广宇发展放弃优先收购权后三年内在合适时机将其出售给与本集团无关联的第三方或在项目开发完毕后予以注销。

二、都城伟业对房地产开发业务发展的承诺。

1、在广宇发展已开展房地产开发的城市中，本集团原则上不再自行获取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土地储备，不再从事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项目。若广宇发展因资金实力不足等原因不足以获得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而本集团或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该等项目时，则在获取该等项目且该等项目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广宇发展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2、若广宇发展拟在其目前未开展房地产开发的城市开展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而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已

在该等城市中开展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时，则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该等城市中不再开发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并同意广宇发展对其正在经营的房地产项目在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收购权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3、在广宇发展和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新的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机会时，应由广宇发展优先开发。若广宇发展因资金实力不足等原因不足以获得新的住宅房地产项目，而本集团或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利用自身优势获得该等项目时，则在获取该等项目且该等项目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后，在同等商业条件下将其优先转让给广宇发展或采取合作方式由广宇发展为主开发。

三、其他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与广宇发展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情况。在房地产开发业务为广宇发展主营业务期间，本集团及本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与其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集团承诺，自本承诺函生效日起，赔偿广宇发展因本集团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交割日起生效。本承诺在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广宇发展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九：

国家电网公司；韩玉卫；来维涛；乐超军；李斌；李景海；刘明星；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王晓成；徐迪伟；杨敏；张峥；赵廷凯；赵欣福；周悦刚作出其他承诺如下：

对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拟购买资产”）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报告期”）在建、拟建、完工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列入核查范围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是否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情形，现承诺如下：如因报告期内，拟购买资产列入核查范围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给广宇发展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十：

乌鲁木齐世纪恒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作出其他承诺如下：

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对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拟购买资产”）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以下简称“报告期”）在建、拟建、完工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列入核查范围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是否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情形，现承诺如下：如因报告期内，拟购买资产列入核查范围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存在土地闲置、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给广宇发展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世纪恒美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十一：

韩玉卫；来维涛；乐超军；李斌；李景海；王晓成；杨敏；张峥；赵廷凯；周悦刚作出其他承诺如下：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十二：

鲁能集团作出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严格遵守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关于标的资产效益的承诺，在效益无法完成时按照协议相关条款履行补偿责任；

3、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十三：

国家电网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十四：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世纪恒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其他承诺如下：

1、本公司现合法持有标的资产，本公司对标的资产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额缴纳情况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

2、本公司通过受让取得的标的资产其转让价款均依约付清；

3、标的资产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任何潜在法律权属纠纷；

4、标的资产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标的资产之情形；

5、本公司依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标的资产的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也不存在其他限制过户或转移的协议或安排。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买卖合同涉及纠纷三起，涉诉金额 211.91 万元，涉诉金额及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均未达到披露标准。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鲁能集团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方	股权收购	公司以所持有的 13 家子公司股权和现金作为对价，收购鲁能集团、都城伟业集团共同持有的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且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	862,699.83	1,170,893.69	1,170,893.69	以资产置换为主，差额以现金补足	0	2021 年 1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权出售	公司将 10 家子公司股权出售给鲁能集团	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且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	1,258,274.27	1,323,141.11	1,323,141.11	现金	0	2021 年 12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gssz0000537&stockCode=000537&announcementId=1211815277&announcementTime=2021-12-06%2008:27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转型，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状况，降低资产负债率。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盈利承诺，承诺期为 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解除房地产托管合同。资产置换前，为解决房地产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绿发、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关联方都城伟业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或《股权委托管理合同》（以下统称“托管合同”），共计 13 份。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对相关房地产项目进行管理，并按每家被托管单位 100 万元/年的标准收取委托管理费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工作的全面完成，公司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存在的房地产业务同业竞争问题得到根本解决，相关托管合同失去了存在基础，公司与鲁能集团、都城伟业、中国绿发分别签署的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均已解除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解除有关房地产项目托管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租赁收入 1,194.52 万元，主要为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飞鸿 330kV 变电站接入项目租赁收入。本报告期，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费用 7,355.31 万元，主要为融资租赁成本。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	-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6日	32,000	2017年11月24日	15,9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详见注一	否	否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6日	6,000	2021年09月18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详见注二	否	否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6日	10,900	2021年11月04日	7,4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详见注三	否	否
甘肃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7日	11,360	2022年03月17日	11,31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详见注四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1,36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1,3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60,2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40,68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1,36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1,31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0,26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0,68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9,37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9,370

注一：自首笔贷款发放之日起，同时满足一下两项条件之前由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1）项目取得陕西省发改委关于项目竞争性比选（电价）批复，并取得陕西省电力公司接入电网意见批复且接网发电成功；（2）取得省国土厅关于项目永久性用地土地预审批复。

注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三：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注四：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资产置换全面完成

2021年9月3日，公司启动重大资产置换，将公司所属23家房地产子企业股权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关联方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100%股权进行置换（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事项分别于2021年12月3日、2021年12月30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127）及《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149）。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4日、2022年3月14日完成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的相关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的过户登记及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价的支付。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2022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价支付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 调整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22年1月11日，公司收到王科先生、李景海先生、周现坤先生、王晓成先生、冉令虎先生、李振江先生、杨林女士的《辞职报告》。其中，王科先生、李景海先生、周现坤先生、王晓成先生、冉令虎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李振江先生、杨林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王晓成先生、冉令虎先生辞去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调整。调整后的董事分别为粘建军、蔡红君、孙培刚、王晓成、范杰、王胡峰、冯科、李书锋、翟业虎；监事分别为赵晓琴、张新、李海军；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孙培刚、王富文、张坤杰、王胡峰、夏松乾。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1月28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调整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及《关于补选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3. 法定代表人变更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王科先生变更为粘建军先生；公司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绿色能源投资建设运营。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4. 解除因重大资产重组新增关联担保

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不再持有23家置出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权，且不再将标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标的公司同受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原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将转变成关联方提供担保。根据前述事项，公司新增关联担保8项，担保金额总计57.55亿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增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5）。报告期内，前述关联担保均已解除。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披露的《关于解除新增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5. 解除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托管合同

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除有关房地产项目托管合同的议案》。鉴于公司通过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开发销售变更为新能源发电。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前期做出的关于避免房地产行业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基础和前提发生了变化，目前公司与关联方及其下属的房地产单位不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因解决房地产行业同业竞争问题签署的相关托管协议失去了存在基础和继续履行的意义。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解除了13份托管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解除有关房地产项目托管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6. 协助控股股东限售股解禁流通

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委托公司董事会就其 131,113,787 股限售股解禁流通事宜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售股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解禁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7.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制定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62,520,720 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86,252,07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772,218,557.4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并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完成权益派发。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鲁能新能源投资设立江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满足当地政府关于新能源项目获取要求，公司子公司鲁能新能源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要负责对新获取项目开展核准及后续相关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所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 鲁能新能源为甘肃广恒提供融资担保

为保障融资需求，鲁能新能源全资子公司甘肃广恒新能源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煌支行经营性固定资产贷款授信 1.136 亿元，期限 13 年，利率为五年期 LPR 下浮 80 个基点，由鲁能新能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36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3. 吉林通榆收购吉林省瞻榆风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为保障电力正常外输，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就收购吉林省瞻榆风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2.86% 股权事宜与其原股东通榆富汇风能有限公司完成相关股权收购协议的签署，涉及的交易金额为 7,824.91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股权交割及工商登记变更等事宜已办理完毕。

4. 鲁能新能源投资设立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保障项目开发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鲁能新能源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主要负责青豫直流二期 50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所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5. 鲁能新能源投资设立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保障项目开发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鲁能新能源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7,000 万元，主要负责克拉玛依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前期及运营管理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所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6. 鲁能新能源投资设立承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保障项目开发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鲁能新能源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承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3,442 万元，主要负责承德县满杖子乡 200MW 林光、农光互补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所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7. 鲁能新能源投资设立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为保障项目开发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鲁能新能源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主要负责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阜康市新能源项目前期及运营管理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所属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113,787	7.04%				-131,113,787	-131,113,787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31,113,787	7.04%				-131,113,787	-131,113,787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31,406,933	92.96%				131,113,787	131,113,787	1,862,520,72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31,406,933	92.96%				131,113,787	131,113,787	1,862,520,72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62,520,720	100.00%						1,862,520,7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 2017 年重组时出具的关于避免房地产业务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基础已经发生变更，相关避免房地产业务的同业竞争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故，鲁能集团委托公司办理 131,113,787 股限售股解禁流通事宜。上述限售股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解禁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31,113,787	131,113,787	0	0	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向鲁能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 1,311,137,870 股性质为限售流通股，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其中 1,180,024,083 股限售股已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上市流通。鉴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 2017 年重组时出具的关于避免房地产业务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基础已经发生变更，相关避免房地产业务的同业竞争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故，鲁能集团委托公司办理 131,113,787 股限售股解禁流通事宜，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合计	131,113,787	131,113,787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13%	1,417,909,637	0	0	1,417,909,6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8%	14,561,856	4,588,898	0	14,561,8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1,660,772	11,660,772	0	11,660,7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10,659,300	10,659,300	0	10,659,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9,208,000	9,208,000	0	9,20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8,016,738	8,016,738	0	8,016,73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铭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7,922,700	7,922,700	0	7,922,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4,807,345	4,807,345	0	4,807,3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4,284,300	2,106,600	0	4,284,300		
杨君	境内自然人	0.22%	4,130,000	1,099,900	0	4,1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	不适用							

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417,909,637	人民币普通股	1,417,909,6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561,856	人民币普通股	14,561,8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60,772	人民币普通股	11,660,77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9,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金融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16,738	人民币普通股	8,016,73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睿铭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22,700	人民币普通股	7,922,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7,345	人民币普通股	4,807,3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4,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4,300
杨君	4,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杨君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90,000 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04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⁴	19 广宇 MTN001	101901094	2019 年 08 月 16 日	2019 年 08 月 20 日	2022 年 08 月 20 日	500,000,000.00	4.10%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 鲁能新能 GN001	132100003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1,000,000,000.00	4.10%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无								
适用的交易机制	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9 广宇 MTN001）已按期归还。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四、可转换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3.31	1.31	152.67%
资产负债率	54.19%	78.55%	-24.36%
速动比率	3.27	1.31	149.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729.77	91,509.96	-55.4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41%	16.49%	-8.08%
利息保障倍数	2.5	2.46	1.6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5.95	0.42	-6,278.5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9	2.99	40.1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21,159,845.93	6,942,925,083.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669,018,766.54	4,805,731,143.99
应收款项融资	110,679,148.61	143,050,902.51
预付款项	147,443,676.04	105,096,667.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228,644.20	98,236,233.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498,536.43	55,747,319.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2,590,604.63	2,590,604.63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75,549,086,952.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8,175,017.04	464,491,266.85
流动资产合计	12,184,295,702.99	88,111,208,854.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6,247,879.53	572,990,30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192,293.91	21,943,193.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20,583,844,186.71	19,507,954,796.55
在建工程	2,110,405,852.30	2,892,617,323.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816,972,460.69	835,700,103.51
无形资产	256,845,057.79	258,020,607.68
开发支出	316,981.13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31,186.61	7,365,63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80,226.15	44,071,58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3,355,256.20	1,450,993,652.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27,991,381.02	25,591,657,204.13
资产总计	38,012,287,084.01	113,702,866,05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736,850.00	219,966,449.71
应付账款	1,669,098,258.35	1,492,395,470.61
预收款项	15,395,213.16	2,650,359.96
合同负债	2,645,559.99	7,279,492.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182,972.27	7,626,111.57
应交税费	57,375,688.54	54,293,885.44
其他应付款	430,141,324.74	184,728,140.71
其中：应付利息		10,248,773.96
应付股利	245,931,726.27	59,679,654.2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63,423,335,43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6,142,161.25	1,861,405,477.03
其他流动负债		583,384.48
流动负债合计	3,682,718,028.30	67,254,264,210.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16,007,919.16	18,791,269,955.80
应付债券	997,922,557.25	997,653,532.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1,442,343.90	614,705,202.67
长期应付款	1,588,980,223.95	1,656,262,246.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1,666.67	841,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15,194,710.93	22,060,732,604.94
负债合计	20,597,912,739.23	89,314,996,815.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2,520,720.00	1,862,520,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76,445,920.34	9,261,234,627.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633,736.40	-20,633,736.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1,260,360.00	931,260,36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36,865,975.47	10,773,190,43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86,459,239.41	22,807,572,409.94
少数股东权益	1,227,915,105.37	1,580,296,83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14,374,344.78	24,387,869,24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012,287,084.01	113,702,866,058.49

法定代表人：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68,123,923.22	5,422,258,949.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61,643.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5,105.18	230,756.38
其他应收款	3,534,020,752.80	3,150,046,050.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5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0,170,866,023.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99,193.03	66,389,478.60
流动资产合计	9,008,138,974.23	28,812,552,902.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62,148,37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6,753,760.14	1,195,930,513.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35,815.47	7,253,955.1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32,65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70,070,607.38	1,203,184,468.45
资产总计	19,478,209,581.61	30,015,737,37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46,165.50	5,246,165.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66,926.99	664,045.14

应交税费	6,256.53	18,595,432.06
其他应付款	3,238,838,417.93	11,503,404,050.43
其中：应付利息		13,686,273.96
应付股利	188,925,717.32	2,673,645.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8,948,707.95	701,27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3,606,474.90	14,729,187,19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18,830,855.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97,065.41	5,976,455.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97,065.41	1,624,807,310.98
负债合计	3,769,703,540.31	16,353,994,504.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62,520,720.00	1,862,520,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7,866,908.56	3,909,491,157.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1,260,360.00	931,260,360.00
未分配利润	6,716,858,052.74	6,958,470,629.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08,506,041.30	13,661,742,86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78,209,581.61	30,015,737,370.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72,708,759.44	11,672,937,037.04
其中：营业收入	1,772,708,759.44	11,672,937,037.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1,217,233.65	9,857,458,005.19

其中：营业成本	743,292,307.01	7,862,608,312.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649,040.05	567,891,870.99
销售费用		177,601,616.92
管理费用	104,949,632.53	264,498,274.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80,326,254.06	984,857,930.06
其中：利息费用	421,403,424.00	953,216,693.50
利息收入	41,966,269.18	29,580,500.06
加：其他收益	17,344,731.39	15,257,370.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57,577.13	103,078,73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57,577.13	37,060,460.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8,1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360,935.71	-46,675,829.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55.10	1,714,665.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744,753.70	1,887,625,822.68
加：营业外收入	261,508.56	413,012,576.48
减：营业外支出	802,894.32	11,031,90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203,367.94	2,289,606,489.65
减：所得税费用	32,255,872.80	448,784,683.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947,495.14	1,840,821,806.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947,495.14	606,019,066.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4,802,740.5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435,729.58	1,746,385,791.65
2.少数股东损益	53,511,765.56	94,436,014.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947,495.14	1,840,821,80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435,729.58	1,746,385,79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11,765.56	94,436,014.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90,360,375.13 元。

法定代表人：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91,530.96	4,743,186.6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60.10	1,937,017.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868,070.74	7,808,638.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509,672.41	279,463,818.11
其中：利息费用	67,395,035.64	280,571,043.73
利息收入	37,846,209.22	5,468,042.37
加：其他收益	115,077.61	126,28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065,125.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0.00	-1,31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74,004.68	485,723,816.30
加：营业外收入	13,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360,504.68	485,723,816.3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0,504.68	485,723,81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0,504.68	485,723,816.3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360,504.68	485,723,816.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9,872,836.66	11,749,970,724.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3,375,940.28	71,135,25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358,832.09	859,637,07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607,609.03	12,680,743,05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879,180.51	10,585,399,06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023,584.52	379,422,11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816,337.22	1,532,167,40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9,831,248.94	1,027,673,41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7,550,351.19	13,524,662,00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5,942,742.16	-843,918,94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3,248,782.89	69,648,538.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299.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72,711,627.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5,76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35,960,410.37	230,029,605.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2,070,074.45	1,099,031,97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952,7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0,312,022.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48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022,824.45	1,899,750,48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3,937,585.92	-1,669,720,87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6,566,931.12	18,209,676,991.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566,931.12	18,299,676,99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47,862,347.85	15,704,789,388.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235,055.89	1,304,580,084.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00,000.00	3,657,610.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606,316.14	104,561,064.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0,703,719.88	17,113,930,53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4,136,788.76	1,185,746,45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6,141,945.00	-1,327,893,37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1,882,018.93	9,637,754,27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5,740,073.93	8,309,860,898.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66,666.68	6,466,666.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08,732.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6,378,262.50	16,760,854,36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7,553,661.30	16,767,321,03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6,728.04	4,949,64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07,793.60	19,037,697.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5,037,218.65	15,294,185,20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76,661,740.29	15,318,172,5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9,108,078.99	1,449,148,48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7,942,94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0,000,000.00	591,564,10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97,093,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47,093,400.00	9,179,507,04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93,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3,410,1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7,093,400.00	-713,903,124.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0,000,000.00	7,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20,347.22	289,041,69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2,120,347.22	7,429,041,69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2,120,347.22	-2,429,041,697.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64,973.79	-1,693,796,33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2,258,949.43	4,285,222,33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68,123,923.22	2,591,425,999.1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0	0	0	9,261,234,627.92	0	-20,633,736.40	0	931,260,360.00	0	10,773,190,438.42	0	22,807,572,409.94	1,580,296,832.83	24,387,869,24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0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2,520,720.00	0	0	0	9,261,234,627.92	0	-20,633,736.40	0	931,260,360.00	0	10,773,190,438.42	0	22,807,572,409.94	1,580,296,832.83	24,387,869,24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84,788,707.58						-1,836,324,462.95		-6,621,113,170.53	-352,381,727.46	-6,973,494,89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435,729.58		410,435,729.58	53,511,765.56	463,947,495.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84,788,707.58						-2,060,508,120.53		-6,845,296,828.11	-403,493,493.02	-7,248,790,321.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84,788,707.58								-4,784,788,707.58			-4,784,788,707.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4,476,445,920.34	-20,633,736.40	931,260,360.00		8,936,865,975.47		16,186,459,239.41	1,227,915,105.37	17,414,374,344.7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1,720,507,240.84			668,443,988.05		11,105,250,095.50		15,356,722,044.39		15,356,722,044.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7,540,727,387.08	-24,713,851.95				711,343,659.98		8,227,357,195.11	1,016,928,742.95	9,244,285,938.0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2,520,720.00				9,261,234,627.92	-24,713,851.95	668,443,988.05		11,816,593,755.48		23,584,079,239.50	1,016,928,742.95	24,601,007,98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280,755,611.65	1,280,755,611.65	661,446,512.00	1,942,202,123.65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746,385,791.65	1,746,385,791.65	94,436,014.91	1,840,821,806.56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567,010,497.09	567,010,497.09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567,010,497.09	567,010,497.09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9,261,234,627.92	-24,713,851.95	668,443,988.05	13,097,349,367.13	24,864,834,851.15	1,678,375,254.95	26,543,210,106.1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3,909,491,157.24				931,260,360.00	6,958,470,629.42	13,661,742,86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2,520,720.00				3,909,491,157.24				931,260,360.00	6,958,470,629.42	13,661,742,86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8,375,751.32					-241,612,576.68	2,046,763,17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360,504.68	-55,360,50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88,375,751.32						2,288,375,751.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88,375,751.32						2,288,375,751.32
（三）利润分配										-186,252,072.00	-186,252,07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6,252,072.00	-186,252,072.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6,197,866,908.56				931,260,360.00	6,716,858,052.74		15,708,506,04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3,909,491,157.24				668,443,988.05	4,364,047,747.89		10,804,503,61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62,520,720.00				3,909,491,157.24				668,443,988.05	4,364,047,747.89		10,804,503,61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93,636.30		20,093,636.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723,816.30		485,723,816.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630,180.00		-465,630,18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62,520,720.00				3,909,491,157.24				668,443,988.05	4,384,141,384.19		10,824,597,249.4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天津市人民政府(津政函[1991]23号)和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函生[1991]30号)批准、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社会公众股 3,340 万股,股票面值为每股 1 元)。本公司股票于 1993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0537。经过历次股权调整,国有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于 2010 年 2 月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注册地址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西路 52 号 6 号楼 202-4 单元;法定代表人:粘建军。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9 月做出的《关于核准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12 号)等规定,公司通过向鲁能集团、乌鲁木齐世纪恒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186,252.07 万元,其中鲁能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41,790.963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6.13%。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12000010310067X6。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拟将中文全称变更为“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将英文全称变更为“CHINA GREEN ELECTRICITY INVESTMENT of TIANJIN CO.,LTD.”,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本次变更公司全称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报告期末,本公司注册登记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环保咨询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999 年 8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天津立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津立达国际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 8,440.464 万股全部转让给天津戈德防伪识别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50 元,转让总金额为人民币 21,101.16 万元。此次转让完成后,天津戈德防伪识别有限公司成为天津立达国际商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4 年 7 月 20 日,天津南开生物化工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竞得本公司 10,272.513 万股国有法人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29%)。成交价:每股人民币 1.278 元。2004 年 8 月 10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该股份已过户完毕。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天津南开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7 号)。该文件就本公司股东山东鲁能恒源置业有限公司和天津南开生物化工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424.15 万股(占总股本的 0.827%)和 9,839.143 万股(占总股本的 19.19%)股份无偿划转给鲁能集团事宜做出了批复意见。上述股份已于 2010 年 2 月 9 日过户至鲁能集团名下。至此,鲁能集团持有本公司 10,263.293 万股,占总股本的 20.017%,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3 年 5 月 7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鲁能集团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 413.8837 万股。股份增持后,鲁能集团持有本公司 10,677.176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82%。

2017 年度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重组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86,252.07 万元,其中鲁能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41,790.9637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6.13%。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将所持全部 23 家子公司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估值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其中,本公司 13 家子公司股权与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置换,其余 10 家子公司股权现金出售给鲁能集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3 家子公司与鲁能新能源股权置换完毕,公司已完成相关法定代表人及工商登记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公司 1 户，三级公司 41 户，四级公司 3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减少二级 22 户，增加三级 26 户，减少四级公司 3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投资建设运营等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基于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所示，本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置出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置出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负债，同时本公司 2021 年度并未丧失置出股权的控制权，因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关联方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城伟业”）进行资产置换。以本公司所持全部 23 家子公司股权、应收账款及负债置换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差额部分由鲁能集团、都城伟业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足。公司对鲁能新能源合并的公司架构于年初已存在，本公司所持全部 23 家子公司股权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置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持有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并将鲁能新能源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2、持续经营

2021 年本公司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拟将所持全部 23 家子公司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与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根据交易方案约定，交易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交易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风能和太阳能的开发、投资和运营。

根据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2022 年 1 月 15 日之前置出资产所涉及的 23 家子公司股权均已分别过户至鲁能集团和都城伟业，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重组置入资产鲁能新能源 100%股权模拟于期初已存在并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程序，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

基于上述事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控制置入股权。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2“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的。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账款

组合 1: 标杆电费组合

组合 2: 可再生能源补贴款组合

组合 3: 其他组合

2)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11、应收账款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10. 金融工具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 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4、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

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5、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

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与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8-20	5	4.75-5.2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5	13.57
酒店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5	13.57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1、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公司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公司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公司的使用权资产类别为房屋及建筑物。

23、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

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xx 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社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9、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0、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2、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主营电力销售业务，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电网公司时确认。本集团根据经电力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国家电价补贴）确认电费收入。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 使用权资产”和“28. 租赁负债”。

2)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 使用权资产”和“28. 租赁负债”。

2)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融资租出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15 号解释”），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 15 号解释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追溯调整。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详见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15 号准则解释”），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2. 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根据 15 号准则解释的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 15 号准则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15 号准则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公司按照 15 号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根据 15 号准则解释的规定，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进行调整，对 2021 年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少数股东损益”进行调整。执行 15 号准则解释对上年末资产负债表及可比期间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影响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固定资产	19,493,881,781.90	19,507,954,796.55	14,073,014.65
未分配利润	10,761,033,474.57	10,773,190,438.42	12,156,963.85
少数股东权益	1,578,380,782.03	1,580,296,832.83	1,916,050.80
利润表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影响金额
营业总收入	19,565,246,729.24	19,584,249,210.37	19,002,481.13
营业总成本	17,825,193,015.00	17,830,122,481.48	4,929,466.48
净利润	-235,603,088.73	-221,530,074.08	14,073,01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356,653.49	-318,199,689.64	12,156,963.85
少数股东损益	94,753,564.76	96,669,615.56	1,916,050.80

注：

①上表中的调整数据未经审计，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涉及的合并利润表项目的累计影响数系 2021 年的全年累计影响数据。

②“调整前金额”为已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的要求追溯调整，未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金额。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吐鲁番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新疆达坂城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新疆哈密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新疆哈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格尔木昆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
青海格尔木涩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甘肃新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
甘肃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宁夏盐池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新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
杭锦旗都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包头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陕西靖边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陕西鲁能靖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规定：“一、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规定：“二、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规定：“一、对居民企业（以下简称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序号	投产项目	项目公司	免税阶段		减半征收阶段	
			开始日	结束日	开始日	结束日
1	靖边二期	陕西靖边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2	内蒙古杭锦旗风电清洁供暖项目	杭锦旗都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3	吉林通榆风电项目	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4	达坂城风电二期	新疆达坂城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5	小草湖二期	新疆吐鲁番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6	丰宁一期	河北丰宁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7	辽宁大市风电项目	中电装备北镇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8	康保风电三期	康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9	甘肃马鬃山风电项目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10	宁夏盐池于家梁风电项目	宁夏盐池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11	东台海上风电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12	如东黄沙洋	如东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13	诺木洪一期（都兰一期）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14	诺木洪二期（都兰二期）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15	诺木洪三期（都兰三期）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16	德州陵城风电一期	德州力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17	多能互补风电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18	甘肃马鬃山二期风电项目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19	德州陵城风电二期	德州力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20	包头光伏一期	内蒙古包头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21	青海共和光伏	青海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22	青海格尔木光伏一期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1 年
23	青海格尔木光伏二期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2 年
24	枣庄山亭光伏一期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25	枣庄山亭光伏二期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26	莒县分布式光伏	山东莒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27	吉林通榆光伏项目	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4 年
28	陕西宜君光伏项目一期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29	陕西宜君光伏项目二期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30	乌图美仁光伏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5 年
31	多能互补光伏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3 年
32	甘肃东洞滩光伏项目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6 年

（3）增值税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规定,依法享受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部分下属发电企业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

(4) 留抵退税政策。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2022 年第 14 号,以下简称“公告”),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行业企业,并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

(5) 其他税费减免政策。

《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青办发【2010】66号,新办属于国家鼓励类的工业企业,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免征房产税;免征建设期内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上述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如下: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青海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805,740,073.93	6,927,500,246.41
其他货币资金	15,419,772.00	15,424,836.84
合计	5,821,159,845.93	6,942,925,083.2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的款项总额	15,419,772.00	15,424,836.84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七、54“所有者权益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17,324,740.21	100.00%	248,305,973.67	4.20%	5,669,018,766.54	4,978,678,991.95	100.00%	172,947,847.96	3.47%	4,805,731,143.99
其中：										
1. 应收标杆电费组合	223,847,826.22	3.78%			223,847,826.22	194,541,704.02	3.90%		0.00%	194,541,704.02
2.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5,647,889,097.61	95.45%	234,938,781.34	4.16%	5,412,950,316.00	4,741,994,508.77	95.25%	159,852,904.80	3.37%	4,582,141,603.97
3.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45,587,816.38	0.77%	13,367,192.33	29.32%	32,220,624.05	42,142,779.16	0.85%	13,094,943.16	31.07%	29,047,836.00
合计	5,917,324,740.21	100.00%	248,305,973.67	4.20%	5,669,018,766.54	4,978,678,991.95	100.00%	172,947,847.96	3.47%	4,805,731,143.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标杆电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3,847,826.22	0.00	0.00%
合计	223,847,826.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74,587,430.97	0.00	
1-2 年	1,752,621,197.04	60,989,133.50	3.48%
2-3 年	1,347,407,001.41	92,836,342.40	6.89%
3-4 年	758,452,815.43	79,020,202.20	10.42%
4-5 年	14,016,372.36	1,953,882.31	13.94%
5 年以上	804,280.40	139,220.93	17.31%
合计	5,647,889,097.61	234,938,781.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726,557.66	1,537,653.00	4.85%
1-2 年	2,257,465.99	225,746.60	10.00%
5 年以上	11,603,792.73	11,603,792.73	100.00%
合计	45,587,816.38	13,367,192.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0,161,814.85
1 至 2 年	1,754,878,663.03
2 至 3 年	1,347,407,001.41
3 年以上	784,877,260.92
3 至 4 年	758,452,815.43
4 至 5 年	14,016,372.36
5 年以上	12,408,073.13
合计	5,917,324,740.2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1. 应收标杆电费组合						
2.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159,852,904.80	75,085,876.54				234,938,781.34
3.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13,094,943.16	272,249.17				13,367,192.33
合计	172,947,847.96	75,358,125.71				248,305,973.6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2,087,710,917.38	35.28%	89,241,169.49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1,321,412,937.85	22.33%	52,003,161.50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578,512,663.17	9.78%	21,357,902.30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524,934,491.10	8.87%	21,069,220.3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5,080,060.74	8.54%	21,876,465.78
合计	5,017,651,070.24	84.80%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0,679,148.61	143,050,902.51
合计	110,679,148.61	143,050,902.5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0,482,975.88	95.28%	104,917,232.59	99.83%
1 至 2 年	6,876,990.67	4.66%	179,426.16	0.17%
2 至 3 年	83,709.49	0.06%	8.70	0.00%

3 年以上				
合计	147,443,676.04		105,096,667.4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15,330,000.00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8.22%

5、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2,498,536.43	55,747,319.32
其他应收款	42,730,107.77	42,488,914.32
合计	85,228,644.20	98,236,233.6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9,213.29	20,239,213.29
赤峰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58,401.47	1,558,401.47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700,921.67	33,949,704.5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56,713.94	3,856,713.94
减: 坏账准备	-3,856,713.94	-3,856,713.94
合计	42,498,536.43	55,747,319.3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700,921.67	1 至 2 年	现金流紧张, 未支付全部股利	正常存续, 不存在减值迹象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9,213.29	1 至 2 年	现金流紧张, 本年未支付股利	正常存续, 不存在减值迹象
赤峰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58,401.47	1 至 2 年	现金流紧张, 本年未支付股利	正常存续, 不存在减值迹象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56,713.94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是/损失风险较高
合计	46,355,250.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56,713.94	3,856,713.9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56,713.94	3,856,713.9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450,025.11	19,096,367.95
往来款	237,347,448.40	239,457,102.11
合计	258,797,473.51	258,553,470.0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190.00	216,052,365.74	216,064,555.7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10.00		2,81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5,000.00	216,052,365.74	216,067,365.7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573,083.87
其中：6 个月以内	12,863,439.89
7-12 个月	16,709,643.98
1 至 2 年	3,952,745.68
2 至 3 年	374,640.10
3 年以上	224,897,003.86
3 至 4 年	320,262.56
4 至 5 年	416,884.45
5 年以上	224,159,856.85
合计	258,797,473.5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064,555.74	2,810.00				216,067,365.74
合计	216,064,555.74	2,810.00				216,067,365.7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54,247,162.84	5 年以上	20.96%	54,247,162.84
单位 2	往来款	27,502,789.06	5 年以上	10.63%	27,502,789.06
单位 3	往来款	17,110,000.00	5 年以上	6.61%	17,110,000.00
单位 4	往来款	14,975,484.86	5 年以上	5.79%	14,975,484.86
单位 5	往来款	14,000,000.00	5 年以上	5.41%	14,000,000.00
合计		127,835,436.76		49.40%	127,835,436.7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税政府扶持收益	2,475,062.88	1 年以内	视政府拨付时间为准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税政府扶持收益	2,289,291.53	1 至 2 年	视政府拨付时间为准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4,684.14	164,079.51	2,590,604.63	2,754,684.14	164,079.51	2,590,604.63
在产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2,998,184.52	2,998,184.52	0.00	2,998,184.52	2,998,184.52	0.00
合计	5,752,868.66	3,162,264.03	2,590,604.63	5,752,868.66	3,162,264.03	2,590,604.63

⁵ 单位 1 至单位 5 均为公司非关联方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4,079.51					164,079.51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2,998,184.52					2,998,184.52
合计	3,162,264.03					3,162,264.03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待认证增值税	342,105,984.58	441,915,632.52
预缴税金	6,069,032.46	22,575,634.33
合计	348,175,017.04	464,491,266.85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崇礼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101,684,903.80			1,791,663.33						103,476,567.13	
张北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67,629,448.43			4,002,703.23						71,632,151.66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5,706,806.08			4,577,845.61						140,284,651.69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57,735,139.77			12,621,331.56						270,356,471.33	
汕头南瑞鲁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0,234,004.32			264,033.40						10,498,037.72	
小计	572,990,302.40			23,257,577.13						596,247,879.53	
合计	572,990,302.40			23,257,577.13						596,247,879.53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赤峰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08,053.37	20,008,053.37
甘肃新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35,140.54	1,935,140.54
吉林省瞻榆风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8,249,100.00	
合计	100,192,293.91	21,943,193.91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赤峰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34,841.07			该项投资的持有目的不是短期获利	
甘肃新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45,274.48			该项投资的持有目的不是短期获利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583,794,622.27	19,507,928,808.24
固定资产清理	49,564.44	25,988.31
合计	20,583,844,186.71	19,507,954,796.5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3,747,833.82	22,249,956,331.12	28,270,111.64	78,594,934.80	29,338,472.80	250,141.62	24,720,157,82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227,321.22	1,535,202,982.96	194,176.10	13,772,730.57	17,221.57	1,565,076.78	1,691,979,509.20
(1) 购置		1,012,920.54	167,671.67		17,221.57		1,197,813.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41,227,321.22	1,534,190,062.42	26,504.43	13,772,730.57		1,565,076.78	1,690,781,695.42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71,522.55			471,522.55
(1) 处置或报废				471,522.55			471,522.55
4. 期末余额	2,474,975,155.04	23,785,159,314.08	28,464,287.74	91,896,142.82	29,355,694.37	1,815,218.40	26,411,665,812.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9,910,968.51	4,865,235,200.75	14,854,859.47	40,194,547.31	16,963,567.65	2,347.49	5,127,161,49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846,121.51	561,121,780.71	1,636,212.07	5,808,794.89	1,614,681.18	62,528.68	616,090,119.04
(1) 计提	45,846,121.51	561,121,780.71	1,636,212.07	5,808,794.89	1,614,681.18	62,528.68	616,090,119.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946.42			447,946.42
(1) 处置或报废				447,946.42			447,946.42
4. 期末余额	235,757,090.02	5,426,356,981.46	16,491,071.54	45,555,395.78	18,578,248.83	64,876.17	5,742,803,663.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85,067,526.38	0.00	0.00	0.00	0.00	85,067,526.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0.00	85,067,526.38	0.00	0.00	0.00	0.00	85,067,526.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39,218,065.02	18,273,734,806.24	11,973,216.20	46,340,747.04	10,777,445.54	1,750,342.23	20,583,794,622.27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3,836,865.31	17,299,653,603.99	13,415,252.17	38,400,387.49	12,374,905.15	247,794.13	19,507,928,808.24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小草湖 2#主变出租部分	10,034,564.1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靖边二期风电场建筑物	225,544.89	产权正在办理中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A 区风电项目生产及管理用房屋	9,536,482.02	产权正在办理中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B 区风电项目生产及管理用房屋	3,134,729.32	产权正在办理中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B 区风电项目建筑物	58,441,320.45	产权正在办理中
靖边一期风电场工程建筑物	5,139,058.23	产权正在办理中
莒县分布式光伏电站房屋	5,493,790.08	产权正在办理中
丰宁风电场建筑物	5,869,186.00	产权正在办理中
鲁能肃州东洞滩 5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建筑物	3,763,153.70	产权正在办理中
格尔木东台 100mw 风电项目房屋建筑物	17,929,141.50	产权正在办理中
干河口第三风电场项目建筑物	588,340.05	产权正在办理中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9,071.39	9,071.39
电子设备	40,493.05	16,916.92
合计	49,564.44	25,988.31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0,405,852.30	2,892,617,323.64
合计	2,110,405,852.30	2,892,617,323.6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西州多能互补成优化示范工程光热项目	1,285,500,539.74		1,285,500,539.74	1,279,152,183.87		1,279,152,183.87
杭锦旗风电项目	555,822,791.30		555,822,791.30	541,409,291.61		541,409,291.61
格尔木东台风电场	0.00		0.00	410,883,151.36		410,883,151.36
哈密鲁能 5 万千瓦风电项目	97,380,408.13		97,380,408.13	43,822,901.78		43,822,901.78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A 区风电项目	5,361,369.36		5,361,369.36	338,066,510.55		338,066,510.55
汕头中澎二海上风电项目	88,816,036.61		88,816,036.61	64,297,679.82		64,297,679.82

德州二期风电场	0.00		0.00	120,767,062.71		120,767,062.71
东洞滩光伏电站	1,761,974.08		1,761,974.08	92,953,768.60		92,953,768.60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B 区风电项目	526,777.29		526,777.29	295,746.79		295,746.79
陕西宜君二期光伏电站	1,179,253.22		1,179,253.22			
新疆克拉玛依 20 万千瓦光伏项目	543,805.24		543,805.24			
承德满杖子 20 万千瓦林光、农光互补项目	506,002.80		506,002.80			
吉林通榆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1,103,400.87		1,103,400.87			
格尔木 5 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	63,738,672.73		63,738,672.73			
靖边一期风电场技改项目	969,026.55		969,026.55	969,026.55		969,026.55
杭锦旗清洁供暖电场技改项目	46,226.42		46,226.42			
肃北马鬃山风光互补配套 5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7,149,567.96		7,149,567.96			
合计	2,110,405,852.30		2,110,405,852.30	2,892,617,323.64		2,892,617,323.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哈密鲁能5万千瓦风电项目	267,147,400.00	43,822,901.78	53,557,506.35			97,380,408.13	36.45%	36.45%	1,295,797.08	1,295,516.54	1.46%	其他
汕头中澎二海上风电项目	16,530,000,000.00	64,297,679.82	24,518,356.79			88,816,036.61	0.54%	0.54%			0.00%	其他
东洞滩光伏电站	191,088,000.00	92,953,768.60	92,948,478.26	184,140,272.78		1,761,974.08	97.29%	97.29%	706,671.10		0.00%	其他
德州二期风电场	814,318,181.82	120,767,062.71	36,228,901.33	156,995,964.04			87.43%	100.00%	4,451,545.86	451,842.10	4.00%	其他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B区200MW陆上风电项目	1,104,612,100.00	338,066,510.55	417,844,102.99	750,549,244.18		5,361,369.36	68.43%	68.43%	6,381,016.64	2,605,833.33	0.59%	其他
格尔木东台风电场	610,349,700.00	410,883,151.36	82,152,366.83	492,768,796.50	266,721.69		100.00%	100.00%	1,615,077.73	1,531,744.40	0.60%	其他
杭锦旗风电项目	901,630,288.97	541,409,291.61	14,413,499.69			555,822,791.30	61.65%	61.65%	16,808,184.44	9,388,506.98	1.00%	其他
海西州多能互补成优化示范工程光热项目	1,330,501,200.00	1,279,152,183.87	6,348,355.87			1,285,500,539.74	96.62%	96.97%	38,616,206.23		0.00%	其他
格尔木5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	172,039,700.00		63,738,672.73			63,738,672.73	37.05%	41.21%	208,535.48	208,535.48	3.80%	其他
合计	21,921,686,570.79	2,891,352,550.30	791,750,240.84	1,584,454,277.50	266,721.69	2,098,381,791.95			70,083,034.56	15,481,978.83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020,836.21	71,043,935.69	825,681,689.08	12,000,648.86	941,747,10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02,516.91		5,924,244.56	14,626,761.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8,307.44			1,038,307.44
4. 期末余额	33,020,836.21	78,708,145.16	825,681,689.10	17,924,893.42	955,335,563.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16,953.32	17,238,467.79	79,971,543.26	1,220,041.96	106,047,00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6,869.62	10,420,572.41	20,388,849.52	535,128.28	32,731,419.83
(1) 计提	1,386,869.62	10,420,572.41	20,388,849.52	535,128.28	32,731,41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415,322.98			415,322.98
(1) 处置		415,322.98			415,322.98
4. 期末余额	9,003,822.94	27,243,717.22	100,360,392.80	1,755,170.24	138,363,103.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017,013.27	51,464,427.94	725,321,296.30	16,169,723.18	816,972,460.69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03,882.89	58,461,549.14	745,710,145.80	10,780,606.90	840,356,184.7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886,931.78	1,612,339.58		72,183,544.73	1,907,148.58	18,581.42	282,608,54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4,1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4,115.00
(1) 购置	2,504,115.00					0.00	2,504,115.0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9,391,046.78	1,612,339.58		72,183,544.73	1,907,148.58	18,581.42	285,112,661.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282,732.69	180,120.12		8,197,269.99	909,234.19	18,581.42	24,587,93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7,884.68	81,216.98		1,253,085.32	157,477.91	0.00	3,679,664.89
(1) 计提	2,187,884.68	81,216.98		1,253,085.32	157,477.91		3,679,66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470,617.37	261,337.10		9,450,355.31	1,066,712.10	18,581.42	28,267,603.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920,429.41	1,351,002.48		62,733,189.42	840,436.48	0.00	256,845,057.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91,604,199.09	1,432,219.46		63,986,274.74	997,914.39	0.00	258,020,607.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甘肃马鬃山第一风电场 A 区风电项目土地	10,074,579.15	正在办理中
靖边一期风电场土地	6,074,653.96	正在办理中

14、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绿色能源产业系统	0.00	316,981.13						316,981.13
合计	0.00	316,981.13						316,981.13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手续费	6,221,600.79		6,221,600.79		0
房屋装修费	1,144,036.70	1,663,860.65	376,710.74		2,431,186.61
合计	7,365,637.49	1,663,860.65	6,598,311.53	0.00	2,431,186.61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285,762.02	15,740,231.70	79,222,058.66	18,571,164.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39,866.40	834,966.60	3,430,092.48	857,523.12
信用减值损失	236,704,990.94	40,805,027.85	161,344,055.23	24,642,898.45
合计	318,330,619.36	57,380,226.15	243,996,206.37	44,071,586.1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4,523,246.93	234,523,246.93
可抵扣亏损	619,324,808.76	539,476,048.24
合计	853,848,055.69	773,999,295.1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80,855,078.70	80,855,078.70	
2023	58,032,113.89	58,032,113.89	
2024	74,319,665.58	74,319,665.58	
2025	52,759,304.13	52,759,304.13	
2026	273,509,885.94	273,509,885.94	
2027	79,848,760.52		
合计	619,324,808.76	539,476,048.24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留抵增值税	1,097,569,616.29		1,097,569,616.29	1,224,837,548.96		1,224,837,548.96
代建项目	172,345,372.29		172,345,372.29	177,287,166.81		177,287,166.81
前期费用	33,402,345.68		33,402,345.68	8,072,587.04		8,072,587.04

其它	37,921.94		37,921.94	40,796,350.00		40,796,350.00
合计	1,303,355,256.20		1,303,355,256.20	1,450,993,652.81		1,450,993,652.81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3,236,850.00	219,966,449.71
合计	34,736,850.00	219,966,449.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物资款	328,613,972.83	415,977,879.19
商品款	37,355,042.57	37,773,192.76
服务款	56,645,232.73	91,357,984.70
委托运维费	126,469.66	4,603,319.66
工程款	919,687,936.88	780,103,602.26
质保金	87,000.00	95,235.00
暂估款	314,869,614.28	155,670,850.41
其他	11,712,989.40	6,813,406.63
合计	1,669,098,258.35	1,492,395,470.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	187,034,482.80	尚未到付款节点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20,005,326.22	尚未到付款节点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11,490,360.20	尚未到付款节点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111,191,409.41	尚未到付款节点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234,757.49	尚未到付款节点
合计	608,956,336.12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2,924,051.96	
海域管理费	2,377,861.20	2,650,359.96
其他	93,300.00	
合计	15,395,213.16	2,650,359.96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645,559.99	7,279,492.92
合计	2,645,559.99	7,279,492.92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87,919.90	123,229,946.01	124,927,252.16	5,090,613.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8,191.67	27,079,041.90	25,824,875.05	2,092,358.52
三、辞退福利		100,461.80	100,461.8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计	7,626,111.57	150,409,449.71	150,852,589.01	7,182,972.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723,477.69	92,723,477.69	
2、职工福利费		5,204,607.42	5,204,607.42	
3、社会保险费	1,238,865.14	10,820,376.35	11,658,401.84	400,83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0,294.05	10,246,895.56	11,097,160.56	370,029.05
工伤保险费	14,518.61	487,374.07	475,032.90	26,859.78
生育保险费	4,052.48	86,106.72	86,208.38	3,950.82
4、住房公积金	24,289.68	12,594,560.07	12,519,044.95	99,804.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24,765.08	1,886,924.48	2,821,720.26	4,589,969.30
合计	6,787,919.90	123,229,946.01	124,927,252.16	5,090,613.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0,489.29	15,833,067.21	15,655,192.90	708,363.60
2、失业保险费	22,025.71	591,838.95	583,549.64	30,315.02
3、企业年金缴费	285,676.67	10,654,135.74	9,586,132.51	1,353,679.90
合计	838,191.67	27,079,041.90	25,824,875.05	2,092,358.52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96,312.14	5,589,041.25
消费税		0.00
企业所得税	28,820,133.58	7,710,005.60
个人所得税	353,634.10	5,999,63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738.98	90,697.66
资源税	250.00	250.00
房产税	149,426.87	150,159.09
土地使用税	18,511,137.53	15,944,698.9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88,151.80	90,697.65
印花税	4,784.42	18,671,491.60
其他税费	18,119.12	47,210.74
合计	57,375,688.54	54,293,885.44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248,773.96
应付股利	245,931,726.27	59,679,654.27
其他应付款	184,209,598.47	114,799,712.48
合计	430,141,324.74	184,728,140.71

（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43,319.44
企业债券利息		7,505,454.52
合计		10,248,773.96

（2）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5,931,726.27	59,679,654.27
合计	245,931,726.27	59,679,654.27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29,719.76	878,402.60
职工个人社会保险费	1,604,517.82	648,065.74
往来款	123,028,116.04	102,694,632.59

其他	58,747,244.85	10,390,580.05
代收税费		188,031.50
合计	184,209,598.47	114,799,712.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9,209,392.90	未达到付款节点
国家能源集团格尔木龙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216,128.38	未达到付款节点
青海天润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320,700.00	未达到付款节点
国电南瑞南京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235,900.00	未达到付款节点
合计	17,982,121.28	

25、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拟置出公司：		
短期借款		3,067,000,000.00
应付票据		152,789,401.12
应付账款		8,022,741,317.30
预收款项		132,700,773.15
合同负债		13,944,652,455.27
应付职工薪酬		16,479,350.63
应交税费		3,277,239,560.95
其他应付款		1,812,423,59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02,199,047.64
其他流动负债		1,246,879,924.61
长期借款		20,708,985,092.21
应付债券		4,075,536,800.00
租赁负债		43,946,01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62,102.72
合计		63,423,335,438.35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5,951,313.55	1,118,754,937.9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35,082,166.83	538,079,452.0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0,424,538.80	126,622,397.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684,142.07	77,948,689.71
合计	1,466,142,161.25	1,861,405,477.03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金		583,384.48

合计		583,384.48
----	--	------------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634,118,956.29	12,592,832,757.59
保证借款	189,550,000.00	2,005,852,545.59
信用借款	5,892,338,962.87	4,192,584,652.62
合计	13,716,007,919.16	18,791,269,955.80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997,922,557.25	997,653,532.97
合计	997,922,557.25	997,653,532.9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 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1-1-25	5 年	1,000,000,000.00	997,653,532.97		-269,024.28			997,922,557.25
合计	——			1,000,000,000.00	997,653,532.97		-269,024.28			997,922,557.25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11,442,343.90	614,705,202.67
合计	611,442,343.90	614,705,202.67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88,707,708.27	1,655,716,604.95
专项应付款	272,515.68	545,641.88
合计	1,588,980,223.95	1,656,262,246.8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98,349,542.08	1,564,802,172.01
应付海域使用权费用	63,485,719.91	64,605,071.59
应付扶贫项目支出	26,872,446.28	26,309,361.35
合计	1,588,707,708.27	1,655,716,604.95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家 863 项目	192,278.88			192,278.88	国家专项拨款
专项拨款	353,363.00		273,126.20	80,236.80	国家专项拨款
合计	545,641.88		273,126.20	272,515.68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41,666.67			841,666.67	投资专项资金
合计	841,666.67			841,666.6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投资专项资金	841,666.67						841,666.67	与资产相关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62,520,720.00						1,862,520,720.00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324,245,341.50	3,370,707,777.72	9,262,148,375.30	4,432,804,743.92
其他资本公积	-1,063,010,713.58	1,106,651,890.00		43,641,176.42
合计	9,261,234,627.92	4,477,359,667.72	9,262,148,375.30	4,476,445,920.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次重组交易产生资本溢价 2,288,375,751.32 元；
- （2）原地产子公司股权置出导致资本溢价增加 1,082,332,026.40 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106,651,890.00 元；
- （3）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本期资本溢价减少 9,262,148,375.30 元。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16,296.09							-18,316,29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316,296.09							-18,316,296.0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7,440.31							-2,317,440.3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7,440.31							-2,317,440.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633,736.40							-20,633,736.40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1,260,360.00			931,260,360.00
合计	931,260,360.00			931,260,360.00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018,971,537.26	11,105,250,095.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54,218,901.16	711,343,659.9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73,190,438.42	11,816,593,755.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435,729.58	1,746,385,791.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6,252,072.00	-465,630,180.00
资产重组置出原地产子公司	-2,060,508,120.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36,865,975.47	13,097,349,367.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2,156,963.85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2,061,937.31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4,760,904.67	741,786,292.02	11,617,718,115.07	7,702,481,382.23
其他业务	17,947,854.77	1,506,014.99	55,218,921.97	160,126,930.36
合计	1,772,708,759.44	743,292,307.01	11,672,937,037.04	7,862,608,312.5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其中：		
东北	89,430,515.36	89,430,515.36
西北	985,713,564.88	985,713,564.88
华北	251,126,062.68	251,126,062.68
华东	446,438,616.52	446,438,616.52
华南		
市场或客户类型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其中：		
国有企业	1,770,628,615.93	1,770,628,615.93
民营企业	2,080,143.51	2,080,143.51
合同类型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其中：		
售电合同	1,745,487,657.30	1,745,487,657.30
其他	27,221,102.14	27,221,102.1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57,899,360.92	1,757,899,360.92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	14,809,398.52	14,809,398.52
按销售渠道分类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其中:		
国家电网	1,629,018,425.99	1,629,018,425.99
内蒙电力	110,417,733.53	110,417,733.53
其他	33,272,599.92	33,272,599.92
合计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销售,当各电厂将电力供应至其所在地的电网公司等客户时,购电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公司完成履约义务,同时确认收入。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3,707.97	21,818,171.99
教育费附加	1,038,305.94	10,365,247.51
资源税	15,522.69	135,841.36
房产税	721,479.62	15,409,532.06
土地使用税	7,899,749.66	17,245,063.93
车船使用税	3,682.54	22,963.66
印花税	796,510.06	14,109,451.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92,203.99	6,911,961.54
土地增值税		479,467,991.47
其他税	217,877.58	2,405,645.82
合计	12,649,040.05	567,891,870.99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7,873,073.21
工资		20,899,610.38
社会保险费		6,170,719.01
公积金		2,763,783.20
物业管理费		15,559,272.18
销售佣金		52,685,878.93
其他销售费用		61,649,280.01
合计		177,601,616.92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4,832,576.90	122,297,177.41
折旧费	27,596,196.47	22,730,334.61
中介费	7,363,843.32	16,663,035.55

社会保险费	15,142,788.87	30,761,040.62
住房公积金	4,666,728.68	12,604,695.21
酒店管理费		2,473,625.59
其他	15,347,498.29	56,968,365.64
合计	104,949,632.53	264,498,274.63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1,403,424.00	983,432,136.27
减：利息收入	41,966,269.18	29,580,500.06
其他支出	889,099.24	31,006,293.85
合计	380,326,254.06	984,857,930.06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73,103.55	303,143.94
经营补助		799,560.29
专项资金补贴		1,556,450.18
个税手续费返还	358,908.73	1,067,660.78
增值税退税	14,812,719.11	10,414,298.35
进项税加计抵减		1,116,256.53
合计	17,344,731.39	15,257,370.07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57,577.13	37,060,460.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4,597,836.5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0.0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债务重组收益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20,438.04
合计	23,257,577.13	103,078,735.12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28,150.00
合计		-1,228,150.00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10.00	454,344.3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358,125.71	-47,130,173.98
合计	-75,360,935.71	-46,675,829.67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处置损益		1,714,665.31
终止租赁	11,855.10	
合计	11,855.10	1,714,665.31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接受捐赠		0.00	
政府补助	50,000.00	659,020.00	50,000.00
赔偿金罚款收入	107,800.00	8,992,824.20	107,8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2,106.06	
并购负商誉		35,563,612.32	
资产报废收益	4,796.46		4,796.46
其他	98,912.10	367,795,013.90	98,912.10
合计	261,508.56	413,012,576.48	261,508.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留工慰问金	铜川市能源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员工春节期间留东台补助	工信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20.00	与收益相关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00,000.00	5,000.00	8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531.14	
赔偿金、滞纳金、罚款等支出	2,054.50	4,323,356.35	2,054.50
其他	839.82	6,695,022.02	839.82
合计	802,894.32	11,031,909.51	802,894.32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564,512.81	339,581,438.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08,640.01	109,203,244.38
合计	32,255,872.80	448,784,683.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6,203,367.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050,841.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798,978.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5,581.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6,389,720.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0.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3,363.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52,674.26
所得税费用	32,255,872.80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5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退税	14,344,300.30	1,914,897.36
收到的代垫费用	30,612,091.67	74,176,571.46

利息收入	42,110,217.25	29,514,126.82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9,063.58	198,808.77
购房定金、诚意金		121,049,073.00
收到赔偿款、租金等	1,284,064.36	83,618,460.85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3,135,628.21	16,530,835.64
往来款	782,821,713.84	129,306,439.31
政府补助	671,464.38	403,125,666.57
其他	3,050,288.50	202,196.65
合计	878,358,832.09	859,637,076.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093,245.22	5,539,273.29
代收款项	91,668,918.99	175,818,308.73
支付的代垫费用	53,496,230.36	20,437,901.84
支付的营业费用、管理费用、生产成本相关现金	59,450,778.25	307,222,589.12
诉讼费、赔偿款、违约金等		26,110,564.64
土地竞拍保证金		212,460,200.00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1,327,845.00	216,598,946.51
往来款等	12,072,794,231.12	22,529,468.42
其他		40,956,161.71
合计	12,279,831,248.94	1,027,673,414.2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千岛湖公司期初货币资金		10,315,767.30
合计		10,315,767.3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前期费用		406,485.27
合计		406,485.27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	152,606,316.14	104,502,264.66
中期票据发行服务费		58,800.00
合计	152,606,316.14	104,561,064.66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3,947,495.14	1,840,821,806.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360,935.71	46,675,829.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6,090,119.04	686,489,487.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731,419.83	30,087,496.43
无形资产摊销	3,679,664.89	6,658,799.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98,311.53	2,376,90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51.56	-1,714,665.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8,53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1,228,1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1,403,424.00	953,216,69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57,577.13	-97,583,69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08,640.01	119,289,285.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2,061,379.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4,592,215,495.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9,183,782.96	-1,248,067,019.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19,987,460.64	1,446,319,942.24
其他	0.00	-35,449,62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5,942,742.16	-843,918,946.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0.00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805,740,073.93	8,309,860,898.2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451,882,018.93	9,637,754,271.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6,141,945.00	-1,327,893,373.19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197,093,4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24,381,772.5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72,711,627.4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0.00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05,740,073.93	8,451,882,018.93
二、现金等价物	5,805,740,073.93	8,451,882,018.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5,740,073.93	8,451,882,018.93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19,772.00	银行承兑汇票等保证金
应收账款	3,341,855,714.00	补贴电费收费权质押
合计	3,357,275,486.00	

5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860,673.37	其他收益	860,673.37
增值税退税	14,812,719.11	其他收益	14,812,719.11
技能补贴款	25,980.00	其他收益	25,980.00
土地使用税政府扶持收益	1,236,450.18	其他收益	1,236,450.18
慰问金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专项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合计	17,035,822.66		17,035,822.6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根据协议确定	2022年01月01日	根据协议确定	0.00	0.00	1,774,019,714.90	890,360,375.13

其他说明：

公司将原所持 23 家子公司（详见下表）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估值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序号	公司名称
1	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福州鲁能地产有限公司
4	重庆江津鲁能领秀城开发有限公司
5	南京鲁能硅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7	重庆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8	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9	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
10	青岛中绿园健康地产有限公司
11	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
12	湖州东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3	三亚中绿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14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15	山东鲁能物业有限公司
16	成都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17	青岛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	南京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19	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20	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	张家口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22	汕头中绿园置地有限公司
23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7,911,814,717.37
--现金	34,317,7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7,877,497,017.37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1,520,666,133.82	2,998,798,486.73
应收款项	5,149,076,497.28	4,746,847,695.91
存货	2,590,604.63	2,759,305.04
固定资产	18,312,024,283.23	17,963,207,141.53
无形资产	258,020,607.68	147,551,430.60

资产总计	33,967,001,340.90	34,124,849,306.16
负债：		
借款	21,599,874,898.25	21,753,689,536.79
应付款项	1,914,592,712.54	2,102,664,740.59
负债合计	23,515,892,661.94	23,857,245,944.05
净资产	10,451,108,678.96	10,267,603,362.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76,803,339.81	1,124,842,877.97
取得的净资产	9,274,305,339.15	9,142,760,484.1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二级子公司：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新能源投资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级子公司：						
青海都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	青海省海西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格尔木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	青海省海西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南州	青海省海南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河北康保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河北丰宁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电装备北镇市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北镇市	辽宁省北镇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康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杭锦旗都城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吉林通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新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包头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靖边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鲁能靖边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鲁能宜君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甘肃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甘肃新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肃北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盐池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市	宁夏吴忠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枣庄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莒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山东省日照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达坂城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哈密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78.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哈密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疆吐鲁番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	新疆吐鲁番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格尔木昆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设计		52.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甘肃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甘肃省酒泉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格尔木涩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	青海省海西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东力奇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东台市	江苏省东台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汕头市濠江区海电七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7.9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汕头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票鲁能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辽宁省朝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辽宁凌源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	辽宁省朝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赤峰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内蒙古赤峰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西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克拉玛依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克拉玛依市	新疆克拉玛依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承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阜康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巴彦淖尔市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茫崖鲁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	青海省海西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四级子公司:						
如东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德州力奇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电力、热力生		100.00%	同一控制下

			产和供应业			的企业合并
汕头市濠江区潮电七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7.9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	41,800,678.05		881,484,903.38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	-3,628,735.98		65,694,327.2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989,006,514.12	4,891,198,521.50	6,880,205,035.62	863,380,135.06	3,808,322,515.11	4,671,702,650.17	1,935,779,710.16	5,049,370,283.93	6,985,149,994.09	875,385,839.02	4,005,763,464.75	4,881,149,303.77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41,035,618.26	829,997,013.89	1,071,032,632.15	85,930,955.85	820,865,858.17	906,796,814.02	282,991,163.64	935,080,186.34	1,218,071,349.98	167,747,833.73	877,015,858.17	1,044,763,691.9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67,182,096.12	104,501,695.13	104,501,695.13	138,676,145.83	458,041,716.32	207,799,772.38	207,799,772.38	211,909,366.22
青海格尔木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31,299,864.09	-9,071,839.95	-9,071,839.95	105,415,142.53				4,761,060.5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新能源开发、电力技术咨询		34.96%	权益法
张北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建造、拥有、运行和经营风电场，生产风力发电设备等		49.00%	权益法
崇礼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建造、拥有、运行和经营风电场，生产风力发电设备等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崇礼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张北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崇礼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张北建投华实风能有限公司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689,098.45	78,098,183.74	460,977,089.02	103,615,532.92	81,458,181.31	431,273,695.84
非流动资产	383,206,777.53	221,496,563.57	542,259,854.28	403,459,474.30	231,417,044.22	574,137,883.23
资产合计	490,895,875.98	299,594,747.31	1,003,236,943.30	507,075,007.22	312,875,225.53	1,005,411,579.07
流动负债	90,719,208.37	71,276,682.73	129,527,886.84	84,554,795.38	83,265,943.05	167,804,729.59
非流动负债	189,000,000.00	82,130,000.00	100,000,000.00	215,000,000.00	91,590,000.00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279,719,208.37	153,406,682.73	229,527,886.84	299,554,795.38	174,855,943.05	267,804,729.5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1,176,667.61	146,188,064.58	773,709,056.46	207,520,211.84	138,019,282.48	737,606,849.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476,567.13	71,632,151.64	270,488,686.14	101,684,903.80	67,629,448.42	257,867,354.5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514,000.00	44,100,000.00	178,658,309.20	87,514,000.00	44,100,000.00	178,658,309.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36,426,685.47	24,775,896.34	98,246,281.76	48,323,401.16	31,288,695.56	98,281,927.66
净利润	3,656,455.77	8,168,782.10	36,102,206.98	13,630,353.96	13,271,892.45	38,725,410.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656,455.77	8,168,782.10	36,102,206.98	13,630,353.96	13,271,892.45	38,725,410.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13,248,782.89	0.00	0.00	1,164,649.64
-----------------	------	------	---------------	------	------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230,800.00	100,230,8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532,342.92	31,207,346.33
--综合收益总额	14,532,342.92	31,207,346.3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所有经营活动均在中国境内，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币结算，本年度并无重大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本公司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100,192,293.91	100,192,293.9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市	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住宿餐饮业、旅游景区管理业、酒店管理、物业管理等。	2,000,000.00 万元	76.13%	76.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其他关联方
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优山美地商务酒店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鲁能锦绣绿族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海南鲁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商业旅游管理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平高集团华生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东泰山足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鲁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阳澄西湖酒店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四川九寨鲁能生态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鲁能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商贸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顺义物业服务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贵生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淳安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16,438.44			216,438.44
山东鲁能巨富开发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	接受劳务	106,505.66			161,882.38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商贸分公司	接受劳务	1,898.40			0.00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采购物资及劳务	26,867,164.50			13,648,910.0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电力等	1,629,018,425.99	1,661,209,887.3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327,316.84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20年06月24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154,612.16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21年07月06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463,836.48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309,224.32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19年04月24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327,316.84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154,612.16
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目标股权管理	2021年07月06日	2022年02月28日	结合公司实际,参考市场案例	154,612.16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重大资产置换的完成，与股东方签署的上述房地产单位托管合同均已解除。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374,938.65	404,806.84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	办公楼		1,329,333.36			915,280.80	1,329,333.36	91,431.94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60,450,000.00	2020年11月24日	2035年11月21日	否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1年1月27日	2026年1月27日	否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年6月29日	2024年6月29日	否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6年3月7日	2028年2月2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的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所属子公司，系公司资产重组前形成的担保。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40,932.00	1,223,048.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5,364,016,338.63	213,062,315.56	4,486,731,171.04	144,200,907.67
应收账款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380,821.92	0
应收账款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1,380,821.92	0
持有待售资产-应收账款	四川九寨鲁能生态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9,507.91	0
持有待售资产-应收账款	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			788,075.56	0
持有待售资产-应收账款	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124,702.84	0
持有待售资产-应收账款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			825.9	0
合计		5,364,016,338.63	213,062,315.56	4,492,415,927.09	144,200,907.67
应收款项融资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08,379,148.61		140,358,675.67	0
合计		108,379,148.61	0	140,358,675.67	0
预付款项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5,329,883.69	0	16,809,259.06	0
持有待售资产-预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24,500.00	0
持有待售资产-预付账款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商贸分公司			309,872.00	0
持有待售资产-预付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334,783.95	0
合计		25,329,883.69	0	20,578,415.01	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858,239.69	0	470,000.00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			35,000.00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775,484.12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			272,939.38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北京鲁能锦绣绿族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8,890.52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6,000.00	0
持有待售资产-其他应收款	天津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商业管理分公司			1,068,821.73	0
合计		1,858,239.69	0	2,637,135.75	0
应收股利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9,213.29		20,239,213.29	0
应收股利	新疆天风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700,921.67		33,949,704.56	0
合计		40,940,134.96	0	54,188,917.85	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优山美地商务酒店	0	839,500.00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公司	0	1,552,894.33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顺义物业服务中心	0	32,000.00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0	2,980,502.68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商贸分公司	0	39,560.80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分公司	0	100,620.02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0	319,890.78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海南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0	813,838.36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山东泰山足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0	9,016,112.88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	1,532,757.00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重庆鲁能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0	235,135.52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分公司	0	829,102.49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北京鲁能锦绣绿族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0	1,480,631.89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0	682,100.65
持有待售负债-应付账款	上海鲁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阳澄西湖酒店分公司	0	107,433.87
应付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2,183,999.08	25,300,559.66
应付账款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79,100.65	179,100.65
应付账款	平高集团华生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358,240.00	358,240.00
应付账款	山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0	683,300.00
应付账款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680,963.81	5,680,963.81
应付账款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48,643,000.00	48,643,000.00

合计		67,045,303.54	101,407,245.39
持有待售负债-预收款项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贵生分公司	0	109,800.00
持有待售负债-预收款项	海阳富阳置业有限公司	0	106,377.38
合计		0	216,177.38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767,446.33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68,021.35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山东鲁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0	12,940.00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0	459,426.45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商业旅游管理分公司	0	23,208,834.16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淳安分公司	0	3,606,651.79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山东泰山足球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0	5,0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上海鲁能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0	4,019,977.08
持有待售负债-其他应付款	重庆鲁能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0	607,751.79
其他应付款	北京海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14,248.06
其他应付款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2,617,751.21	2,319,961.08
其他应付款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4,132,632.44	3,428,425.65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5,196,392.20	4,998,556.00
其他应付款	平高集团华生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185,600.00	185,6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21,425.57	0
合计		72,153,801.42	48,897,839.74
合同负债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0	4,487,572.94
合计		0	4487572.94
应付票据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20,847,000.00	20,847,000.00
合计		20,847,000.00	20,847,000.00
应付股利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83,813,195.87	42,022,232.17
合计		183,813,195.87	42,022,232.17
长期应付款 ⁶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181,164,048.26	1,255,866,703.32
合计		1,181,164,048.26	1,255,866,70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2,571,824.81	2,571,82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0	1,945,82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07,803,329.10	84,043,016.44
合计		110,375,153.91	88,560,662.96
租赁负债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63,450.35	15,188,511.70
租赁负债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3,915,018.72	2,717,472.22
合计		19,478,469.07	17,905,983.92

⁶ 长期应付款-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为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确认的售后租回交易的金融负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置换

(1) 其他资产置换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拟将所持全部 23 家子公司股权置出，置入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估值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补足。其中，上市公司 13 家子公司股权与鲁能集团与都城伟业合计持有的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置换，其余 10 家子公司股权现金出售给鲁能集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

2022 年 1 月 15 日之前本公司置出资产所涉及的 23 家子公司股权均已分别过户至鲁能集团和都城伟业，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重组置入资产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已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程序，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至此本公司已持有鲁能新能源 100% 股权，其已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03,792.73		11,603,792.73	100.00%	0.00	14,365,436.57	100.00%	11,603,792.73	80.78%	2,761,643.84
其中：										
账龄组合	11,603,792.73		11,603,792.73	100.00%	0.00	11,603,792.73	80.78%	11,603,792.73	100.00%	0.00
其他信用风险较低组合						2,761,643.84	19.22%			2,761,643.84
合计	11,603,792.73	0.00%	11,603,792.73	100.00%		14,365,436.57	100.00%	11,603,792.73	80.78%	2,761,643.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603,792.73	11,603,792.73	100.00%
合计	11,603,792.73	11,603,792.7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3 年以上	11,603,792.73
5 年以上	11,603,792.73
合计	11,603,792.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商品贸易款	11,603,792.73					11,603,792.73
合计	11,603,792.73					11,603,792.7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⁷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3,200,000.00	27.58%	3,200,000.00
单位 2	1,317,900.00	11.36%	1,317,900.00
单位 3	1,174,999.74	10.13%	1,174,999.74
单位 4	972,000.00	8.38%	972,000.00
单位 5	915,270.00	7.89%	915,270.00
合计	7,580,169.74	65.3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1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534,020,752.80	46,050.09
合计	3,534,020,752.80	3,150,046,050.09

⁷ 单位 1 至单位 5 均为公司非关联方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77,000,000.00
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福州鲁能地产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鲁能朱家峪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江津鲁能领秀城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青岛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000,000.00
重庆鲁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15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56,713.94	5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是, 损失风险较高
合计	3,856,713.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856,713.94	3,856,713.9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856,713.94	3,856,713.9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800.00	58,240.09
往来款	3,750,065,318.54	216,052,365.74
合计	3,750,088,118.54	216,110,605.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6,064,555.74	216,064,555.7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10.00	2,81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16,067,365.74	216,067,365.7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34,012,952.80
2 至 3 年	10,800.00
3 年以上	216,064,365.74
3 至 4 年	12,000.00
5 年以上	216,052,365.74
合计	3,750,088,118.5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216,064,555.74	2,810.00				216,067,365.74
合计	216,064,555.74	2,810.00				216,067,365.7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⁸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682,000,000.00	1 年以内	44.85%	0.00
单位 2	往来款	297,000,000.00	1 年以内	7.92%	0.00
单位 3	往来款	239,000,000.00	1 年以内	6.37%	0.00
单位 4	往来款	229,000,000.00	1 年以内	6.11%	0.00
单位 5	往来款	224,000,000.00	1 年以内	5.97%	0.00
合计		2,671,000,000.00		71.2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62,148,375.30		9,262,148,375.30			
合计	9,262,148,375.30		9,262,148,375.3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262,148,375.30				9,262,148,375.30	
合计		9,262,148,375.30				9,262,148,375.3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891,530.96		4,743,186.60	
合计	1,891,530.96		4,743,186.60	

⁸注：单位 1 至单位 5 均为公司的子公司。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70,065,125.39
合计		770,065,125.3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5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3,103.5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91,53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6,182.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5,70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419.27	
合计	3,137,982.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	0.22	0.22